

詳解易用實

算術三百難題詳解

李小川著

行印店書智益

詳明易解實用  
精選算術三百難題詳解  
李小川著

益智書店印行

康德六年八月三日印刷  
康德六年九月三十日發行

精選算術三百難題詳解

定價國幣五角  
每埠加掛號費

著作人 李小川

發行人 宋遜

新京北大街益智書店

印刷人 民

新京北大街三十號

印刷所 益智書店印刷部

新京北大街益智書店內

印 翻 準 不

發行所

新京市  
北大街

電話二·五  
振替新東  
二三五  
六一號  
書店

## 目 次

整 數 四 則 雜 問	60 題	1 - 20 頁
約 數 及 倍 數	20 題	21 - 28 頁
分 數 雜 問	70 題	29 - 63 頁
諸 等 數	12 題	64 - 68 頁
單 比 例	41 題	69 - 84 頁
複 比 例	15 題	85 - 94 頁
配 分 比 例	14 題	95 - 98 頁
混 合 比 例	8 題	99 - 103 頁
百 分 法	18 題	104 - 110 頁
連 鎖 法	12 題	111 - 117 頁
開 方 法	24 題	118 - 127 頁
雜 問	13 題	128 - 131 頁

## 整數四則雜問

(1) 今有二數，其和為 58，其差為 16，問二數各幾何。

(解) 58 為大數與小數之和，而小數比大數少 16，則小數加 16 可成大數。故 58 加 16 即大數之兩倍也。故大數  $(58+16)\div 2=37$ ，大數比小數多 16 則大數減 16 可成小數。故 58 減 16 即小數之兩倍也。故小數為  $(58-16)\div 2=21$ 。

(2) 甲乙二校之學生共 1576 人，若將甲校之學生移 56 人於乙校，則兩校之人數適相等。問各校人數原若干。

(解) 二數之和 1576，其差  $56 \times 2 = 112$ 。依前法解之得。

甲校之學生為  $(1576+112)\div 2=844$  人。

乙校之學生為  $(1576-112)\div 2=732$  人。

(3) 今將 150 分為二分，若以二數之差數除和數，其得數為 25。問此二分，各若干。

(解) 題云以差數除和數得 25，則以 25 除和數必得差數。故差數為  $150\div 25=6$ 。則大分  $(150+6)$

## 精選算術難題詳解

$\div 2 = 78$ . 小分  $(150 - 6) \div 2 = 72$ .

(4) 今有兩列車，一長 92 尺，一長 84 尺。若相向進行，則 2 秒時相離。若同向進行，後車須 8 秒時追過。求各車每秒之速度。

(解) 兩車未開時，車頭相向，則兩車體長  $92 + 84 = 176$  尺。相向進行 2 秒時相離，則兩車於二秒時中可共行 176 尺。於 1 秒時中可共行 88 尺，即兩車所行之和數。題云同向進行，後車於 8 秒時追過 176 尺，則 1 秒時追過 22 尺，即每秒兩車之差數。故後車每秒之速率爲  $(88 + 22) \div 2 = 55$  尺。前車每秒之速率爲  $(88 + 22) \div 2 = 33$  尺。

(5) 今有 355 與 113 兩數，試各加一相等之數，則此數爲彼數之 3 倍。求加數如何。

(解) 加一同數於大小兩數，則大者爲小者之 3 倍。如以兩數相減，則所餘者必爲小數之 2 倍。故  $355 - 113 = 242$ 。 $242 \div 2 = 121$  為小數之一倍。如是增加之數爲  $121 - 113 = 8$ 。

(6) 父之年 40，子之年 8。問幾年後父年爲子年之 3 倍。

(解) 父子之年相差  $40 - 8 = 32$ 。以後父增 1 歲，子亦增 1 歲。則 32 歲之差數毫無增

減.題云父爲子之3倍.則此 $32$ 應爲子年之兩倍子之年爲 $\{32 \div (3-1)\} = 16$ 歲.再以3倍之得 $48$ .即父年也.故父年爲子之三倍應在 $16 - 8 = 8$ 年後.

(7) 父之年 $41$ .子之年 $17$ .問何時父年可爲子年之5倍.

(解) 父之年比子多 $41 - 17 = 24$ 年.此年即爲子年之 $5 - 1 = 4$ 倍數.彼時子年爲 $24 \div 4 = 6$ 歲.則必在距今 $17 - 6 = 11$ 年前也.

(8) 甲乙丙列車.其速度1秒時甲58尺.乙44尺.而甲車之長 $487$ 尺.乙車之長 $635$ 尺.問此兩車相向進行.幾時行過.

(解) 1秒時兩車共行 $58 + 44 = 102$ 尺.兩車頭相對時.兩車共長 $487 + 635 = 1122$ 尺.以每秒之速率除之.即 $1122 \div 102 = 11$ 秒時.

(9) 有火車長 $270$ 尺.甲乙二人.與車同方向進行.甲每秒行5尺.火車 $10$ 秒追過之.若火車追過乙.祇須 $9$ 秒時間.乙每秒之速率如何

(解) 火車追過甲之尺數爲 $5 \times 10 + 270 = 320$ 尺.是火車每秒之速率爲 $320 \div 10 = 32$ 尺. $9$ 秒之速率爲 $32 \times 9 = 288$ 尺.減去車長.餘 $288 - 270 = 18$ 尺.即乙 $9$ 秒時所行之尺數也.故乙每秒之速率爲 $18 \div 9 = 2$ 尺.

(10) 羅紗 48 尺，賣銀 48.95 圓所得之利，等於 7 尺之原價，問 1 尺之原價如何。

(解) 48 尺之賣價，等於  $48 + 7 = 55$  尺之原價。故 1 尺之原價  $48.95 \div 55 = .89$  圓。

(11) 買絹 91 尺，去洋 132 圓。今欲留 3 尺自用，將其餘者售去，適符本銀，問每尺售價若干。

(解) 共 91 尺，若留 3 尺，則祇售 88 尺，使適符本金 132 圓之數，故 1 尺之售價  $132 \div 88 = 1.5$  圓。

(12) 有麥 1575 石，賣得銀 2160 圓，但知損失之本，等於 135 石之原價，問 1 石之原價適若干。

(解) 所賣之 216 圓，即係  $1575 - 135 = 1440$  石之買本，故 1 石之原價  $2160 \div 1440 = 1.5$  圓。

(13) 買米若干石，去銀 3500 圓，賣時每售 1 圓，賺米 2 升至賣盡時，獲利 500 圓，問原買米若干石。

(解) 每賣 1 圓，賺米 2 升，今共賺  $3500 \times 2 = 7000$  升，即值 500 圓，而每圓賣  $7000 \div 500 = 14$  升，加賺 2 升，即 1 圓之買本  $14 + 2 = 16$  升，故買入之石數為  $3500 \times 16 = 560$  石。

(14) 有矩形之地 1 方，長 250 丈，闊 170 丈，今欲於其固圍，建 2 丈一間一房屋，問可得若干間。

(解) 週圍之長 $(250+170)\times 2=840$ 丈. 每間2丈可得 $840\div 2=420$ 間. 因減去四隅複數4間. 即 $420-4=416$ 間也.

(15) 有蝸牛自26尺之樹下上升. 每日晝上5尺. 夜下2尺. 問何日能達樹梢.

(解) 蝸牛1晝夜中. 能上升 $5-2=3$ 尺. 而最後之1日. 但上5尺不下. 故上升 $26-5=21$ 尺. 即得 $21\div 3=7$ 晝夜. 第8日自朝至暮上升5尺. 故 $7+1=8$ 日之夕即達樹梢.

(16) 甲乙丙三人分金若干圓. 甲乙共40圓. 乙丙共50圓. 甲丙共70圓. 問各分得若干.

(解)  $40+50+70=160$ 圓. 即甲乙丙相加之和之2倍. 故甲乙丙3人之和為 $160\div 2=80$ 圓. 故甲之所得 $80-50=30$ 圓. 乙之所得 $80-70=10$ 圓. 丙之所得 $80-40=40$ 圓.

(17) 兩地相距180里. 有甲乙兩人. 同時相向進行. 甲每時可行26里. 乙每時可行34里. 問若干時相會.

(解) 甲乙二人每時之速率相加 $34+26=60$ 里. 以除距離. 即得 $180\div 60=3$ 時間.

(18) 甲乙二人力車，甲一時行 108 丈，乙一行 85 丈。今有 934 之行程，甲比乙早行 3 時間。問甲於歸途中遇乙時，乙行若干丈。

(解) 甲乙二人所行之全距離  $934 \times 2 = 1868$  丈，除甲先行 3 時外則尚有  $1868 - 108 \times 3 = 1544$  丈，為甲乙同時起行之距離。復以甲乙每時所行之和除之，即得共行之時  $1544 \div (108 + 85) = 8$  時，故乙行之程為  $85 \times 8 = 680$  丈。

(19) 一人賣柿子，以金 1 圓賣 20 枚售盡得利 20 圓。若 1 圓賣 25 枚，則賠本 10 圓。問柿子若干枚。

(解) 1 個之價  $100 \text{ 分} \div 20 = 5 \text{ 分}$ ，則可得 20 圓之利。若 1 個賣  $100 \div 25 = 4$  分，則賠本 10 圓，故 1 個價之差為  $5 - 4 = 1$  分，則賣全數之差  $20 + 10 = 30$  圓。若以 1 個價之差除全差，即得柿子總數  $30 \div 1 = 3000$  枚。

(20) 甲乙二人共行於 630 里之途。甲日行 4 里，乙日行 35 里。甲每行 100 里，休息 2 日。乙每行 220 里，休息 3 日。問甲比乙多行若干日始到。

(解) 甲行全路之日數為  $630 \div 42 = 15$  日，而乙行為  $630 \div 35 = 18$  日。630 里中能容 100 里者 6，故

甲須休息六次，能容 230 里者 2，故乙須休息二次，如是則甲須  $15 + 6 \times 2 = 27$  日，乙須  $18 + 3 \times 2 = 24$  日，故甲比乙多行  $27 - 24 = 3$  日。

(21) 有一樹以繩繞 3 週，則餘六尺，繞 5 週則不足 10 尺，問樹週及繩長。

(解) 初餘 6 尺與後不足 10 尺共長  $6 + 10 = 16$  尺，因週數差為  $5 - 3 = 2$  週，故  $16 \div 2 = 8$  尺即樹週。

(22) 有橘若干分給幼童，若 3 人各給 4 枚，其餘皆給 3 枚，則餘 9 枚，若一人獨給 3 枚，其餘皆給 5 枚，則適盡，問橘及幼童各若干。

(解) 依題前半意，則可云每童 3 枚餘  $9 + 3 = 12$  枚，後半意則可云每童 5 枚不足 2 枚，故 12 枚加二枚，每童可分給二枚，故童之數為  $(12 + 2) \div (5 - 3) = 7$  人，而橘之數為  $7 \times 3 + 12 = 33$  枚，又  $7 \times 5 - 2 = 33$  枚。

(23) 帽五頂與靴 3 雙之價相等，但知兩價相差 1 圓 2 角，求帽 1 頂靴 1 雙之價。

(解) 以帽易靴差 12 圓，若以帽 5 頂易靴 5 雙，則差 6 圓，此 6 圓與靴 2 雙之價相當，故靴 1 雙價  $6 \div 2 = 3$  圓，帽 1 頂價  $3 + 1.2 = 18$  圓。

(24) 搬運玻璃器 200 個，每個力資 4 分，若損

壞 1 個 賠 債 9 分. 共 紿 735 圓. 問 損 若 干.

(解) 共 該 運 費  $200 \times 0.04 = 8$  圓. 今 少 紿  $8 - 7.35 = 65$  圓. 損 1 個 債 9 分. 復 扣 力 資 4 分. 則 損 1 個 必 少 紿  $9 + 4 = 13$  分. 故 損 壞 為  $65 \div 13 = 5$  個

(25) 甲 乙 丙 3 人 分 金 1800 圓. 甲 有 乙 之 2 倍. 乙 比 丙 多 200 圓. 問 各 分 得 幾 何.

(解) 題 云 丙 比 乙 少 200 圓. 若 加 200 於 總 金 額 內. 即 成 乙 2 倍 與 甲 之 和 也. 而 甲 = 2 乙 則 此  $1800 + 200 = 2000$  圓. 正 與 4 乙 相 當. 故 乙  $2000 \div 4 = 500$  圓. 則 丙  $500 - 200 = 300$  圓. 甲  $500 \times 2 = 1000$  圓.

(26) 甲 乙 二 單 人 各 自 營 業. 原 本 相 同. 一 年 之 後. 甲 得 利 300 圓. 乙 失 本 450 圓. 如 是 則 甲 之 錢 等 於 乙 之 2 倍. 問 原 本 各 如 何.

(解) 甲 乙 本 原 相 同. 其 後 甲 加 300 圓. 乙 少 450 圓. 則 其 差 異  $300 + 450 = 750$  圓. 即 相 差 之 一 倍 也. 故 此 時 乙 之 所 有 為 750 圓. 則 其 原 本 為  $750 + 450 = 1200$  圓.

(27) 甲 乙 二 人 合 本 經 商. 初 出 本 時. 甲 有 乙 之 4 倍. 其 後 甲 加 300 圓. 乙 加 1500 圓. 兩 人 之 本 適 等. 問 原 本 各 若 干.

(解) 甲 乙 之 本 原 差 3 倍. 今 乙 比 甲 多 加 之

數爲  $1500 - 300 = 1200$  圓，正與所差之倍數相等。故 1 倍爲  $1200 \div 3 = 400$  圓，即乙原本。而甲原本爲  $400 \times 4 = 1600$  圓。

(28) 甲乙丙三人分金 1000 圓，乙之所得比甲之 2 倍多 6 圓，丙之所得比甲乙之和多 22 圓。問各得若干。

(解) 丙比甲乙之和，差 22 圓，如是丙即得  $(1000 + 22) \div 2 = 511$  圓，則甲乙共  $1000 - 511 = 489$  圓。而乙所得，爲甲之 2 倍少 6 圓，故  $489 - 6 = 483$  圓，恰與甲之 3 倍相當。故  $483 \div 3 = 161$  圓即也。而乙爲  $161 \times 2 + 6 = 328$  圓。

(29) 龜鶴 100 頭，共足 350 隻。問各若干。

(解) 記以 100 悉作龜，其足數當爲  $100 \times 4 = 400$  隻。依題云則尙少  $400 - 350 = 50$  隻。因龜鶴足之差爲 2，故以 2 除之，即得鶴數爲  $50 \div 2 = 25$  頭。龜數爲  $100 - 25 = 75$  頭。

(30) 欲登 350 字之廣告於新聞紙，若以五號活字排印，則有 20 行，每行 22 字之空隙。今欲彌其空隙，須插入 2 號活字若干枚。但知 2 號活字一枚之容積，當 5 號 1 枚之 4 倍。求 2 號活字須若干。

(解) 此面積共能容五號字  $22 \times 20 = 440$  字。因

所登之字不足  $440 - 350 = 90$  字，故以 2 號與 5 號容積之差除不足數，即得 2 號字之數  $90 \div (4 - 1) = 30$  字。

(31) 有鷄蛋 10 壀，大匣容 18 枚，小匣容 12 枚，共值 3024 文。若每枚落價 2 文，則共值 2520 文。問各若干匣。

(解) 雞蛋之總數  $(3024 - 2520) \div 2 = 252$  個。與 29 題同理，求得 18 枚者之匣數為  $(18 \times 18 - 252) \div (18 - 12) = 72 \div 6 = 12$  壈，12 枚者之匣數為  $18 - 12 = 6$  壈。

(32) 有一船下行於 52 里之河中，費 13 時，上行費 26 時，問水流之速度及盪力各如何。

(解) 上行一時之里數  $52 \div 26 = 2$  里，為盪力與水力之差。下行一時之里數  $52 \div 13 = 4$  里，為盪力與水力之和。依和差理而得一時之盪力為  $(4 + 2) \div 2 = 3$  里，水力為  $(4 - 2) \div 2 = 1$  里。

(33) 甲乙二人，共駕船於 420 英里之河中。甲下行 7 時，上行 21 時，乙上行 14 時，問下行須若干時。

(解) 甲一時間之上行速度  $420 \div 21 = 20$  英里。乙一時間之上行速度  $420 \div 14 = 30$  英里。甲 1 時

問之下行速度  $420 \div 7 = 60$  英里，故水一時間之速度， $(60 - 20) \div 2 = 20$  英里，以乙上行一時之速度，加水力之 2 倍即得下行一時間之速度  $30 + 20 \times 2 = 70$  英里，故乙下行之時間為  $420 \div 70 = \underline{6}$  時間。

(34) 有一河降雨後水流每時之速率，中流 75 里，沿岸 45 里，今有汽船一艘，沿岸上行 12 時始達 480 里，若自中流還原地須若干時。

(解) 上行一時間之率  $48 \div 12 = 4$  里，而船之盪力為  $40 + 45 = 85$  里，因中流一時間下行之速率為  $85 + 75 = 160$  里，故須  $480 \div 160 = \underline{3}$  時間。

(35) 有河一段，甲自上流下行，乙同時自下流上行，經 9 時間遇甲，而甲已行全長之半又 243 里，祇知每時間之盪力，45 里，乙 51 里，問水流每時之速率如何。

(解) 此時甲比乙多行里數為  $243 \times 2 = 486$  里，則每時間多行之里數為  $486 \div 9 = 54$  里，而乙之盪力比甲多  $51 - 45 = 6$  里，故水一時間之速率為  $(54 - 6) \div 2 = 24$  里。

(36) 甲乙二人，同乘火車，共攜行李 600 斤，因火車規定，搭附行李，每人有一定之重量，過其限制，則須按給運資，今甲出運資 1 圓 4 角，

乙出運費4角，若令一人搭附，須出2圓4角，求每人限制之重量如何。

(解) 此行李一人攜之，多出 $24 - (14 + 4) = 6$ 角。如是則行李之運費，必為 $24 + 6 = 30$ 圓。而一斤之運費為 $3 \div 600 = .005$ 故一人之限制為 $.6 - .005 = 120$ 斤。

(37) 同等量之運送船二艘，上行可得運費42圓，下行可得運費30圓。若甲下行4里，乙上行2里，相遇，交換貨物，乙應補甲若干圓。

(解) 甲乙兩地之距離 $4 + 2 = 6$ 里，下1里之運費 $30 \div 6 = 5$ 圓，上1里之運費 $42 \div 6 = 7$ 圓。甲4里上下，應得 $(7 + 5) \times 4 = 48$ 圓。今甲已得30圓，如是則乙應補給甲 $48 - 30 = 18$ 圓。

(38) 有火車以每秒35尺之速度，向火車站進發，鳴第一聲汽笛，進行2310尺，始鳴第二聲汽笛。今在火車站者，聞第一聲後，須經幾秒時聞第二聲。但音響一秒之速度為1155尺。

(解) 從鳴第一次起，至鳴第二次時，共經 $2310 + 35 = 66$ 秒。而音響之傳達為 $2310 \div 1155 = 2$ 秒。如是耽延2秒，故其所求之時間距離為 $66 + 2 = 68$ 秒。

(39) 有人放槍打靶，經5秒時，始聞槍子中

靴之聲，若前進2220尺放槍，則祇須3秒時可聞。求音響1秒之速度如何。

(解) 全距離須5秒時間，若前進2220尺只須3秒時間，於是可知音響1秒之速度  $2220 \div (5 - 3) = \underline{1110\text{尺}}$ 。

(40) 甲倉貯米5000袋，乙倉貯米2000袋，今甲倉每日取出250袋，乙倉每日取出50袋，問同取至若干日餘米相等。

(解) 甲乙貯之差  $5000 - 2000 = 3000$  袋，日取之差  $250 - 50 = 200$  袋，若求兩倉的等之時，以日取差除倉貯差，即得相等之日數，即  $3000 \div 200 = \underline{15\text{日}}$

(41) 有甲乙二童賽跑於若干丈之間，甲每分時之速度，較乙之2倍少18丈，若以先行48丈，甲始出發，則經8分時同達，問1分時甲乙速度各如何。

(解) 甲每分時比乙多行  $48 \div 8 = 6$  丈，又依題云甲比乙之2倍少18丈，即甲比乙之1倍多6，而2倍少18也，故乙每分之速度  $18 + 6 = \underline{24\text{丈}}$ ，甲每分之速度  $24 + 6 = \underline{30\text{丈}}$ 。

(42) 有2位數，其單位數字，為十位數字之3倍，若以此數字減7，則兩位之數字相同，問此數如何。

(解) 凡一個數減去7，其十倍必減1，而單位必加3。今云相等，則原來之數，十位必多 $3+1=4$ ，即兩位相差之 $3-1=2$ 倍，故單位之數爲2，十位之數爲6，而原數爲62也。

(43) 有18人，同行至144里之地，雇人力車16輛，須使各人乘車之時間相等，問各應乘車若干里，步行若干里。

(解) 每車行144里，則16輛車，共行之總數爲 $144 \times 16 = 2304$ 里，以18人分乘之，則一人當乘 $2304 \div 18 = \underline{128}$ 里，而每人步行之里數爲 $144 - 128 = \underline{16}$ 里

(44) 有甲乙丙三人分金100圓，乙比甲多18圓，丙比乙少20圓，問各分若干圓。

(解) 依題意甲比乙少18圓，而比丙多2圓，則甲之數即 $(100 - 18 + 2) \div 3 = 84 \div 3 = \underline{28}$ 圓，而乙之數爲 $28 + 18 = \underline{46}$ 圓，丙之數爲 $28 - 2 = \underline{26}$ 圓。

(45) 有甲乙丙三桶各盛酒若干，先以甲桶傾入乙丙，使各增1倍之重量，次以乙桶如法傾入甲丙，再以丙桶如法傾入甲乙，如是則各桶皆16斤，問各桶原盛酒幾何。

(解) 最後之量  $\begin{cases} \text{甲} = 16 \text{斤} \\ \text{乙} = 16 \text{斤} \\ \text{丙} = 16 \text{斤} \end{cases}$  自甲乙傾入丙。

即還第二次結果  $\begin{cases} \text{甲} = 16 \div 2 = 8\text{斗} \\ \text{乙} = 16 \div 2 = 8\text{斗} \\ \text{丙} = 16 + 8 + 8 = 32\text{斗} \end{cases}$

自甲丙傾入乙。

即還原第一次結果  $\begin{cases} \text{甲} = 8 \div 2 = 4\text{斗} \\ \text{乙} = 8 + 4 + 16 = 28\text{斗} \\ \text{丙} = 32 \div 2 = 16\text{斗} \end{cases}$  自乙內傾入甲。

即還原最初之量  $\begin{cases} \text{甲} = 4 + 14 + 8 = 26\text{斗} \\ \text{乙} = 28 \div 2 = 14\text{斗} \\ \text{丙} = 16 \div 2 = 8\text{斗} \end{cases}$

初之量即各桶之原酒也。

(46) 甲乙丙三人，各將手中所持金比較，只云甲乙和 35 圓，乙丙和 45 圓，甲丙和 40 圓。問各持幾何。

(解)  $35 + 45 = 80$  圓，即  $(\text{甲} + \text{丙} + 2\text{乙})$  之數也。若與甲丙和相減，即得  $80 - 40 = 40$  圓，為 2 乙之數。故乙為  $40 \div 2 = 20$  圓。而甲為  $35 - 20 = 15$  圓。丙為  $45 - 15 = 30$  圓。由此可得下之定式。

$$\text{甲 } (35 + 40 - 45) \div 2 = 15\text{圓}.$$

$$\text{乙 } (45 + 35 - 40) \div 2 = 20\text{圓}.$$

$$\text{丙 } (45 + 40 - 35) \div 2 = 30\text{圓}.$$

(47) 運動會之入場券，大人 8 分，幼童 5 分。只知入場人數共 1355 人，得洋 100 圓。問大人幼童各若干。

(解) 入場者皆爲大人，則該洋  $1355 \times .08 = 108.4$  圓。與所得相差  $108.4 - 100 = 8.4$  圓。因大人一名與幼童一名，相差  $8 - 5 = 3$  分。故幼童數爲  $8.4 \div .03 = 280$  人。大人數爲  $1355 - 280 = 1075$  人。

(48) 上酒 5 斤，與水 1 斤混合。每斤售錢 25 文。若每斤祇售 20 文。該混合水若干斤。

(解) 混合酒  $(5+1)$  斤，共值  $25 \times 6 = 150$  文。此即上酒 5 斤之價。若以 20 文售之，須  $150 \div 20 = 7.5$  斤始足本。故應混合水  $7.5 - 5 = 2.5$  斤。

(49) 一人以若干之麥易大豆。而麥每石值 3.23 圓。因麥比豆廉。故欲易同等之石數。須補 17.1 圓。若不補則大豆少 4.5 石。問此人有麥幾石。

(解) 此 17.1 圓。即大豆 4.5 石之價也。故大豆 1 石之價  $17.1 \div 4.5 = 3.8$  圓。而與麥之價相差  $3.8 - 3.23 = .57$ 。故麥之石數爲  $17.1 \div .57 = 30$  石。

(50) 有若干兵士排列方陣。不足 41 人。若每邊少 1 人。則餘 100 人。問兵士之總數如何。

(解) 依題云兩方陣之差爲  $100 + 41 = 141$  人。此 141 人即兩邊與交角一人。故一邊之人數爲  $(141 - 1) \div 2 = 70$  人。則總人數爲  $(70)^2 + 100 = 5000$  人。

(51) 有一橋不知其寬只云30尺長之木，經橋下流過，須14秒時，若46尺長之木須18秒，問水流之速及橋寬幾何。

(解) 兩木皆全通過此橋下，而兩木之長相差 $46 - 30 = 16$ 尺，時間之差為 $18 - 14 = 4$ 秒，故1秒時間之速度為 $16 \div 4 = 4$ 尺，18秒時當流 $18 \times 4 = 72$ 尺，此中減去木長，即橋寬為 $72 - 46 = 26$ 尺。

(52) 某市賑救貧民之費分兩種，有常年費與臨時增加費，原有貧民960人共需費1768圓，若有3000人時，則須3808圓，如有1000人時，需費幾何。

(解) 依題將常費相消，而得增加之數為 $3808 - 1768 = 2040$ 圓，而增加之人數為 $3000 - 960 = 2040$ 人，即每人分 $2040 \div 2040 = 1$ 圓，故常年費為 $1768 - 1 \times 960 = 808$ 圓，而1000人之救助費為 $1 \times 1000 + 808 = 1808$ 圓。

(53) 有巡查5人，夜派3人分巡，自午後7時至翌日午前5時止，問每人當休息若干時。

(解) 自7時至5時之間，經過10時，則分巡之時間為 $10 \times 3 = 30$ 時，以5人當之，即每人應分巡 $30 \div 5 = 6$ 時，故一人之休息為 $10 - 6 = 4$ 時。

(54) 一人將囊中錢用去一半，復又加入囊

中 36.8 圓. 後又用去現數之半多 12.7 圓. 則僅餘 30 圓. 問囊中原有錢若干圓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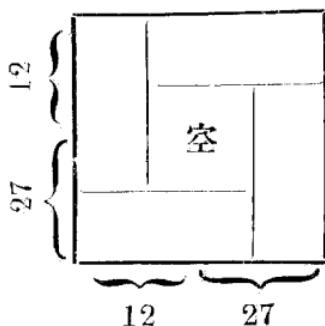
(解) 最後 30 圓若未多用時. 必爲  $30 + 12.7 = 42.7$  圓. 以 2 倍之減 36.8. 即得原數之一半也. 其算式如下  $30 + 12.7 = 42.7$  圓  $42.7 \times 2 = 85.4$  圓  $85.4 - 36.8 = 48.6$  圓  $48.6 \times 2 = 97.2$  圓. 故求得囊中最初之數爲97圓2角.

(55) 有甲乙二木槽. 甲容 96 桶. 乙容 9 桶. 今由甲流入乙. 每時 6 桶問須流若干時. 方能使乙有甲之 3 倍.

(解) 最終之時. 甲乙共爲  $3 + 1 = 4$  倍而全量爲  $96 + 9 = 105$  桶. 故 1 倍爲  $105 \div 4 = 26.25$  桶. 即用終時之容量也. 所流出者爲  $96 - 26.25 = 69.75$  桶. 以每時流出之數除之即得  $69.75 \div 6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11時37分30秒}}$

(56) 有一將總兵士 1296 人. 作中空方陣. 每邊各排 12 列. 問每邊人數若干.

(解) 如圖矩形所容之人數爲  $1296 \div 4 = 324$  人. 以 12 列約之. 則 1 列爲  $324 \div 12 = 27$  人. 故每邊人數  $27 + 12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39}}\text{ 人.}$



(57) 實驗以水爲率，而空氣輕 770 倍，則水銀之比重爲 136 倍，問須若干立方寸之重，便等於水銀 1 立方寸重。

(解) 空氣 770 立方寸 = 水 1 立方寸，而水 136 立方寸 = 水銀 1 立方寸，故水銀 1 立方寸之重，爲  $770 \times 1 \times 136 = 104720$  立方寸空氣重等。

(58) 租甲乙兩地，每畝賃金 8 分，時共該給金 44.8 圓，若甲每畝之賃金增 2 分，乙增 1 分，則該給金 52.8 圓，問各地之畝數如何。

(解) 兩地畝數之和爲  $4480 \div 8 = 560$  畝。其後甲每畝之賃金，增爲 10 分，乙增 9 分，則此問題，可準第 29 題證之。560 畝與龜鶴之共頭數相似，10 分及 9 分與足相似，52.8 圓與共足數相似，故甲地畝數爲  $(5280 - 560 \times 9) \div (10 - 9) = 240$  畝而乙地

畝數爲 $(560 \times 10 - 5280) \div (10 - 9) = 320$ 畝. (或 $560 - 240 = 320$ 畝).

(59) 有書兩箱，僱甲乙丙三人，運 75 里之地。一人一箱，輪流背負。至運完時，甲比乙多負 5 里，比丙多負 7 里。問各負若干里。

(解) 兩箱運行之里數，共  $75 \times 2 = 150$  里。若乙加 5 里，丙加 7 里，均與甲等。故  $150 + 5 + 7 = 162$  里 = 3 甲。故甲所負之里數爲  $162 \div 3 = 54$  里。乙 =  $54 - 5 = 49$  里。丙 =  $54 - 7 = 47$  里。

(60) 甲乙二人共作一事業，8 日可成。若甲乙共作 2 日後，令甲獨作，則尚須 9 日始成。問各獨作須幾日。

(解) 甲獨作之 9 日，與甲乙共作之  $8 - 2 = 6$  日相當。今甲僅多作  $9 - 6 = 3$  日，則此 3 日，正與乙 6 日所作相等。於是可知甲 1 日之工，等於乙 2 日之工，即乙 8 日之工等於甲 4 日之工。故甲獨作之日數爲  $8 + 4 = 12$  日，而乙獨作之日數爲  $(4 + 8) \times 2 = 24$  日。

## 約數及倍數

(1) 一人有金 500 圓，自朔日起，每日所用相等。至 20 晨核算，僅餘 101 圓。問每日用若干圓。

(解) 用去之金為  $500 - 101 = 399$  圓。而 399 以因數分解之為  $399 = 21 \times 19$ 。依題意所求之日數為 19 日。故每日所用之金為  $3 \times 7 = 21$  圓。

(2) 以某數除 2323 餘 23，若除 4247 則餘 22。以除 5346 又餘 21。問最大除數如何。

(解)  $2323 - 23 = 2300$ .  $4247 - 22 = 4225$ .  $5346 - 21 = 5325$ . 求得此三數之最大公約數，即此三數之最大除數為 25 也。

(3) 有三角形市街，三邊之長為 104 歲、240 歲、152 歲。今欲置電燈，須求最遠之等距離，及最少之燈數。但各隅配一燈，問各燈之距離如何，燈數如何。

(解) 求置最少之燈數，必求最遠之距離，故各燈之距離為 104、152、240 之最大公約數為 8 盞，則燈數為  $(104 + 152 + 240) \div 8 = 62$  個。

(4) 有甲乙丙三人，常住宿於某棧。甲每 10 日一到，乙每 15 日一到，丙每 25 日一到。今於

閏四月十五日里會後，問下次當於何日相會。

(解) 求 10, 15, 25 三數之最小公倍數為 150. 即三人再會之期也。因  $(30 - 15) + 29 + 30 + 29 = 133$  日，尚差 17 日。故再會之期當在九月十七日也。

(5) 以某數除 5302 與 4316 均餘 15. 問此數為何。

(解)  $5302 - 15 = 5287$  與  $4316 - 15 = 4301$  皆可為某數能除盡無餘之數也。故須求此二數之最大公約數。即為某數也。如法求得某數為 17。

(6) 兩數相加為 420. 而兩數之公約數 35. 問此兩數為幾何。併問合本題答案有幾何。

(解)  $420 = 35 \times 12$  若 12 任分為兩份，皆可為 35 之倍數。故得如下之配合。

$$35 + 12 = 35(11 + 1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385 + 35}}$$

$$35(10 + 2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350 + 70}}$$

$$35(9 + 3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315 + 105}}$$

$$35(8 + 4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280 + 140}}$$

$$35(7 + 5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245 + 175}}$$

$$35(6 + 6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210 + 210}}$$

故此 6 答均可合問。

(7) 以某數倍最小之平方積而得 1845 試求其倍數如何。

(解) 分其素因數  $1845 = 3 \times 3 \times 5 + 41$  於此可知 3 為最小之平方數，故倍數為  $5 \times 41 = 205$  即平方之倍數也。

(8) 兩數相乘之積為 60480，而兩數之最小公倍數為 5040 問此兩數為何。

(解) 凡兩數相乘之積等於兩數之最大公約數與最小公倍數相乘之積，故此兩數之最大公約數為  $60480 \div 5040 \div 12$ ，公倍數所含之素因數  $5040 = 12 \times (2^3 \times 3 \times 5 \times 7)$  故可以 12 乘括弧內之數而得分配如下之幾數，均可合問。即  $(12 \times 1)$  與  $(12 \times 2^3 \times 3 \times 5 \times 7)$  或  $(2 \times 23)$  與  $(12 \times 5 \times 3 \times 7)$ ，或  $(12 \times 2^3 \times 5 \times 3)$  與  $(2 \times 7)$  以上四答均可合問。

(9) 今用 2 尺 4 寸長，1 尺 8 寸闊之磚，鋪成最小之正方形，須若干磚。

(解) 正方形之一邊，必須能容磚之長闊為度，故須求 24 與 18 之最小公倍數，為  $2 \times 2 \times 2 \times 3 \times 3 = 2^3 \times 3^2 = 72$  寸，乃有磚長之 3 倍闊之 4 倍，故所求之磚數為  $3 \times 4 = 12$  塊。

(10) 以 1 至 10 之各整數為法，均能除盡之平

方數，試求其最小者如何。

(解) 求1至10之最小平方數，須求得1至10之最小公倍數。 $2 \times 2 \times 2 \times 3 \times 3 \times 5 \times 7$  即  $2^2 \times 2 \times 3^2 \times 5^3 \times 7$ 。因要最小平方數則須自乘，故得  $2^2 \times 2^2 \times 3^2 \times 5^2 \times 7^2 = (2 \times 2 \times 3 \times 5 \times 7)^2 = (420)^2 = \underline{176400}$ 。

(11) 今年十月十二是甲子日，問下次甲子日如何。

(解) 以十干十二支推算，須求得10與12之小公倍數  $2^3 \times 3 \times 5 = 60$  循環一次，則再遇甲子，連本日須61日，即  $61 - (30 - 11) - 29 = 13$  日，即十二月十三日也。

(12) 今用磚砌成最小正立方體積，知磚之長7寸2分，寬3寸2分，厚1寸8分，問須磚幾何？

(解) 欲求最小立方，則立方之邊，必求能容磚之長寬厚三者而長寬厚三者之最小公倍數，為  $72.32.18.2^6 \times 3^2 = 288$  即可為立方體積之邊也。

故磚之數為  $\frac{288 \times 288 \times 288}{72 \times 32 \times 18} = \underline{576}$ 塊。

(13) 今有2數之和為418，若以小數除大數則得21適盡，問此二數為何？

(解) 大數含小數之21倍與小數之1倍相加，

共得 22 倍，恰與 418 相當。故 1 倍 為  $418 \div 22 = 19$  即小數也。則大數 為  $19 \times 21 = 399$ 。

(14) 甲乙二人持金買物。甲金 270 圓，乙金 150 圓。物之價分四等，為 35 圓、25 圓、15 圓、10 圓。今欲令買同等之物，而又為最少數使金適盡無餘。問所買之物為何等。

(解) 所買物之價，必求能納二人所持金而又適為最大之數。今 270 與 150 之公約數，為 2、3、5、6、10、15、30。以四等物價衡之，惟 15 可相當。故所買之物，為 15 之價也。

(15) 一所公園內之荷花池，周圍 1 里。有甲乙丙三人乘腳踏車賽跑，各一時間之速力。甲 6 里，乙 10 里，丙 12 里。問於一時間內，甲被乙丙各追若干次。

(解) 甲乙丙每一時間，繞周圍之次數，甲為  $6 \div 1 = 6$  次，乙為  $10 \div 1 = 10$  次，丙為  $12 \div 1 = 12$  次。故甲被乙追過  $10 - 6 = 4$  次，被丙追過  $12 - 6 = 6$  次。

(16) 今有一數以 3 除之數 2，以 5 除之餘 4 以，7 除之餘 6。試求其最小之數。

(解) 此餘數皆此除數少 1。若此數加 1 則 3、5、7，均可除盡。故此數必為此三法數之公倍數。

減 1. 即  $3 \times 5 \times 7 - 1 = \underline{104}$ .

(17) 今有二數之大公約數，與小公倍數相乘，得 18674229. 其一數為 6601. 問其餘一數為何，并求大公約及小公倍。

(解) 依前第8題理，最大公約數，乘最小公倍數  
 $=$ 此數  $\times$  彼數，故其餘一數為  $18674229 \div 6601$   
 $= \underline{2829}$ . 分兩數之素數  $= 2829 = 41 \times 23 \times 36601 \parallel$   
 $41 \times 23 \times 7$  以兩數之相同者連乘，即  $41 \times 23 = \underline{943}$  為  
大公約數，則  $18674229 - 943 = \underline{19803}$  為 小公倍數。

(18) 甲乙兩寺撞鐘，每撞一聲，甲隔 3 秒時間，乙隔 4 秒時間。如是各撞 12 聲，若一人居兩寺之間，可聞若干之聲響。

(解) 兩聲相合時為 3 與 4 之小公倍數，即 12 秒 24 秒。而甲自第一聲後再經  $3 \times (12 - 1) = 33$  秒而撞畢，其中與乙同響者，為第一秒，第十二秒，第二十四秒之 3 聲，則甲乙遞續之聲數，為  $12 \times 2 = 24$  聲。於此減去同響之 3 聲，則  $24 - 3 = \underline{21}$  即其人外聞之聲也。

(19) 機械內有大小兩車輪，大輪外周 128 齒，小輪外周 80 齒。問兩輪初相嚙之後，須經若干迴轉，方可得原齒再相遇。

(解) 80 與 128 之最小公倍數為 640。故小輪迴

轉之數，爲  $640 \div 80 = 8$  周方遇一次正適大輪迴轉  $640 \div 128 = 5$  周方可相遇。

(20) 一學校有男學生 629 人，女學生 481 人，男女各分爲若干班，但須令男女各班之人數相等，試求最少之班數幾何及每班之人數各若干。

(解) 每班人數相等，則求得兩總數之公約數，即每班之人數也。先分兩數之素因數， $629 = 37 \times 17$ ,  $481 = 37 \times 13$ 。於此可知  $\underline{37}$  為公約數，即各班之人數。故男學生之班數爲  $629 \div 37 = \underline{17}$  班，女學生之班數爲  $481 \div 37 = \underline{13}$  班。

### 分 數 雜 問

(1) 今有  $\frac{3}{7}$  試加一同數於分子分母使成  $\frac{3}{5}$ ，問加之數如何。

(解) 二數加入同數某差不變，然而分數子母之差，可約之，爲  $7 - 3 = 4$ ,  $5 - 3 = 2$ ，而  $4 \div 2 = 2$ 。故  $\frac{3}{5} = \frac{3}{5} \times \frac{2}{2} = \frac{6}{10}$  與  $\frac{3}{7}$  比較即可得所加之數爲  $10 - 7 = \underline{3}$ ，或  $(6 - 3) = 3$ 。

(2) 有分數其分子加 3 則成 1，若分母加 2 則成

$\frac{1}{2}$ .問原分數爲何。

(解) 分子加3爲1，即分母分子相等他，而原分數之分母，必比分子多3也明矣。當分母加2之時，其分母比分子其多5即差也。故  $\frac{1}{2} \times \frac{5}{5} = \frac{5}{10}$

而原分數則爲  $\frac{5}{10-2} = \frac{5}{8}$  或  $1 \times \frac{5}{5} = \frac{5}{5}$  而原分數，則爲  $\frac{5}{5+3} = \frac{5}{8}$ 。

(3) 甲乙二人有同額之歲入，甲每年除用度外尙餘  $\frac{3}{11}$ ，存貯銀行。乙每年之用度比甲多570圓。如是5年之後，乙負債870圓。問各歲入幾何。

(解) 五年內乙比甲多用  $570 \times 5 = 2850$  圓。減去負債，則得  $2850 - 870 = 1980$  圓。正與甲五年之積蓄相等。故一年必餘  $1980 \div 5 = 396$  圓。即全年之  $\frac{3}{11}$  也。故歲入之數爲  $396 \div \frac{3}{11} = \frac{396}{1} \times \frac{11}{3} =$

1452題.

(4) 一人以9時之暇旅行，往乘腳踏車每時8里，歸乘人力車每時4里，問可行若干里而歸。

(解) 往返一里須 $\frac{1}{8} + \frac{1}{4} = \frac{3}{8}$ 時間，故9時間，可行 $9 \div \frac{3}{8} = 24$ 里。

(5) 東西兩地相距60里，今甲丙二人自東啓行，乙一人自西啓行，各同時相向出發知甲乙丙每時之速率，為5里，4里，3里，問甲乙相會之後，須經若干時間乙丙始能相會。

(解) 出發甲至乙相會為 $\frac{60}{5 \times 4}$ 時間，則乙丙相會 $\frac{60}{4+3}$ 時間，故所求之時間，為 $\frac{60}{7} - \frac{60}{9} = 60 \times \left(\frac{1}{7} - \frac{1}{9}\right) = 60 \times \frac{2}{63} = \frac{40}{21}$ 時間。

(6) 有農夫耕田一畝，須20時，若其子先耕6時，則父再耕16時可畢，問子一人獨耕，須若干時。

(解) 子作6時之工，與父作 $20 - 16 = 4$ 時之工

相等.如是則子作 $\frac{6}{4}$ 時之工即與父1時之工相

等.故其子一人獨作須 $20 \times \frac{6}{4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30}}$ 時間.

(7) 有甲乙二人共作一事6日可成.若甲一人獨作之日數.爲乙一人獨作之日數之 $\frac{2}{3}$ .各人獨作須若干日.

(解) 乙作6日之事.以甲爲之須 $6 \times \frac{2}{3} = 4$ 日.  
故甲獨作之日甲.爲 $6 + 4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10}}$ 日.甲作6日之事.  
以乙爲之必須 $6 \times \frac{3}{2} = 9$ 日.故乙獨作之日數.  
爲 $6 + 9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15}}$ 日.

(8) 以菓分給若干童子.若每人給7枚則不足  
12個.倘再增原數之 $\frac{1}{4}$ 則餘20枚.問童子幾何.

(解) 補不足之12.與所餘之20相加即全數  
之 $\frac{1}{4}$ 也.故菓子之總數.爲 $(20 + 12) \div \frac{1}{4} = 128$ 枚.而

童子之數，爲  $(128+12) \div 7 = 20$  人。

(9) 有一分數若分子加某數則爲  $\frac{2}{3}$  若分子減某數，則爲  $\frac{2}{5}$  問原分數如何。

(解) 同一分數，其加與減之和，恰爲原分數之二倍。故所求之分數爲  $(\frac{2}{4} + \frac{2}{5}) \div 2 = \frac{8}{15}$  也。

(10) 有一米商，買入 5 圓一石之米若干石，欲定賣出之價爲 6 圓，其後市價下落，僅照定價  $\frac{2}{3}$  告罄，如是折本 300 圓，問米之石數若干。

(解) 一石值 6 圓之  $\frac{2}{3}$  即  $6 \times \frac{2}{3} = 4$  圓一石之價也。因知每石折本一圓，故米之石數爲  $300 \div 1 = 300$  石。

(11) 甲工 7 人所得之資，比乙工 9 人少 5 分，但知傭甲工 4 人之資，可傭以工 5 人，問甲乙工資各如何。

(解) 甲 4 人與乙 5 人所得之金相等，故甲 7 人之金，即當乙  $\frac{5}{4} \times 7$  之金也。而 5 分之資，即與

$9 - \frac{5}{4} \times 7 = \frac{1}{4}$  相當，則乙一人之工資，爲  $5 \div \frac{1}{4} = 20$  分。甲一人之工資，爲  $20 \times \frac{5}{4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25}}$  分。

(12) 一事業以大人 4 人作之  $8\frac{1}{2}$  日可成。若加童子一人共作，則只須 8 日可成。問童子一日之工，相當大人一日之幾分之幾。

(解) 依題意，童子作 8 日之工，正與大人 4 人作  $\frac{1}{2}$  日之工相等而大人 4 人作  $\frac{1}{2}$  日，即大人之  $4 \times \frac{1}{2} = 2$  個工也。如是童子作 8 日，則大人僅作 2 日，故童子 1 日之工，即大人之  $2 \div 8 = \frac{1}{4}$  日也。

(13) 甲乙二人，各買桃若干枚，共計 156 枚。甲買後即食去  $\frac{1}{4}$  而乙又續買 12 枚恰與甲所餘之數相等。問甲乙原買桃若干。

(解) 甲買後即食  $\frac{1}{4}$  所餘者僅  $\frac{3}{4}$ ，而乙加 12 枚適與甲等，假如甲未食時，則甲乙之和爲 156

+12，即與甲之 $\left(1+\frac{3}{4}\right)$ 倍相當，故甲之初所有。

爲 $(156+12) \div \left(1+\frac{3}{4}\right) = 168 \div \frac{7}{4} = 96$ 枚，乙之所有爲 $156 - 96 = 60$ 枚。

(14) 買衣裳各一件，衣價之2倍，等於裳價3倍，則不足18圓，而衣價等於衣裳合價之 $\frac{5}{9}$ ，問各價如何。

(解) 衣之價爲共價之 $\frac{5}{9}$ ，則裳之價必爲 $1 - \frac{5}{9} = \frac{4}{9}$ 。裳價之3倍，比衣價之2倍多18圓，故衣裳之共價爲 $18 \div \left(3 \times \frac{4}{9} - 2 \times \frac{5}{9}\right) = 18 \div \frac{2}{9} = 81$ 圓，而得衣價，爲 $81 \times \frac{5}{9} = 45$ 圓，裳價爲 $81 \times \frac{4}{9} = 36$ 圓。

(15) 甲乙二人，以同額之資本營商，若干年後，甲損其5分之1，乙得利375圓，如是則甲有乙之2分之1，問最初之本若干。

(解) 甲損 $\frac{1}{5}$ ，則尚餘本 $\frac{4}{5}$ ，而乙此時有甲之2倍，即 $\frac{8}{5}$ 最初時資本同額，今增入 $\frac{3}{5}$ 者，因得利

375 圓也. 故原本爲  $375 \div \frac{3}{5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625}}$  圓.

(16) 有酒一瓶. 今汲出  $\frac{1}{5}$  復以水補足其量.

再於其混合液內. 汲出  $\frac{1}{4}$  又以同量之水補入.  
如是 4 次. 問其所餘之內. 尚存酒量幾何.

(解) 經第一次汲出  $\frac{1}{4}$ . 則其餘者爲  $1 - \frac{1}{4} = \frac{3}{4}$ .

而第二次汲出爲  $\frac{3}{4}$  之  $\frac{1}{4}$ . 則其餘者爲  $\frac{3}{4} \times \frac{3}{4} \times \frac{1}{4}$   
 $= \frac{3}{4} \times \frac{3}{4}$  易爲簡式. 則第一次爲  $1 \times \frac{3}{4}$ . 第二次爲  
 $1 \times \frac{3}{4} \times \frac{3}{4}$  按級遞推. 故第四次之所餘. 為  $1 \times$   
 $\frac{3}{4} \times \frac{3}{4} \times \frac{3}{4} \times \frac{3}{4} = \left(\frac{3}{4}\right)^4 = \frac{81}{256}$

(17) 求  $\frac{5}{6}$   $\frac{15}{14}$   $\frac{25}{28}$  之最大公約數爲何.

(解) 求得一分數. 以之除各分數. 均可得整數  
者即爲衆分數之最大公約數. 而求此數之法.  
須先求得衆分子之最大公約數. 為新分子. 次  
求得衆分母之最小公倍數. 為新分母. 即得此  
題衆分子之公約數爲 5. 即新分子. 衆分母之  
公倍數爲  $2 \times 3 \times 7 \times 2 = 84$ . 即新分母. 故所求之最

大公約數爲 $\frac{5}{84}$ 以之除各分數之所得. 皆爲整數也.

(18) 求 $\frac{2}{5}, \frac{7}{10}, \frac{7}{15}, \frac{8}{25}$ 之最小公倍數如何.

(解) 以衆分數挨次爲法. 除一分數. 均可得整數. 此一數即爲衆分數之最小公倍數. 而求此數之法適與上題相反. 卽先求得衆分子之最小公倍數 $2 \times 7 \times 2 \times 2 = 56$ . 爲新分子. 又求得衆分母之最大公約數 5. 之新分母. 而得所求之最小公倍數爲 $\frac{56}{5}$ 以諸分數除之. 所得皆整數也.

(19) 有酒廠造有四種之酒瓶. 甲瓶能容酒 $\frac{6}{7}$ 升. 乙瓶 $\frac{5}{6}$ 升. 丙瓶 $\frac{4}{5}$ 升. 丁瓶 $\frac{3}{8}$ 升. 今出酒之桶. 須能容若干升. 方便裝置各瓶均無餘浮而桶又以最小適用. 問其量如何.

(解) 以 $\frac{6}{7}, \frac{5}{6}, \frac{4}{5}, \frac{3}{8}$ 衆分數爲法. 均可除得整數. 其數即桶之容量也. 若求其容量之最小數. 則非求諸分數之最小公倍數不可. 而諸分子之最小公倍數爲 60. 諸分母無最大公約數惟

有以 1 代之，故所求之量數爲  $\frac{60}{1} = \underline{60}$  升。若一桶能容 60 升，則可裝甲瓶爲  $60 \div \frac{6}{7} = \underline{70}$  瓶。乙爲  $60 \div \frac{5}{6} = \underline{72}$  瓶。丙爲  $60 \div \frac{4}{5} = \underline{75}$  瓶。丁爲  $60 \div \frac{3}{8} = \underline{160}$  瓶。

(20) 有金若干，買米可得 180 石，以之買麥則可得 270 石。今將此金買米麥，其石數相同。問該若干。

(解) 假定若干金爲 1，則米 1 石之價爲  $\frac{1}{180}$ 。麥 1 石之價爲  $\frac{1}{270}$ ，而各 1 石乙之價之和爲  $\frac{1}{108}$   
 $\frac{1}{270} + \frac{1}{270} = \frac{1}{108}$ ，故以之除總金數，可得  $1 \div \frac{1}{108} = \underline{108}$  石，即米麥各爲 108 石也。

(21) 有一商人，以金若干及麥 1000 石，若以之易米 1000 石，則不足所持金之  $\frac{2}{3}$ ，尙差 50 圓。故只得照價合計，如是共易得米 850 石。其後米價騰貴，每石得利  $1\frac{1}{4}$  圓，而所得之總利金，正與前易米 1000 石，不足之數相等。問最初所持之金，及米 1 石之價若何。

(解) 賣米共得之利金，爲  $1\frac{1}{4} \times 850 = \frac{2120}{2}$  圓  
 即初買米 1000 石時不足之金也。又即  
 與持之金之  $\frac{2}{3}$  與 50 圓之和等，故所持金  
 $\left(\frac{2125}{2} \div 50\right) \div \frac{2}{3} = 1518\frac{3}{4}$  圓。其米少易  $1000 - 850 =$   
 150 石者，因不足  $850 \times 1\frac{1}{4}$  圓耳。故米 1 石之價爲  
 $850 \times 1\frac{1}{4} \div 150 = \frac{85}{102}$  圓。而 1000 石之價爲  $\frac{85}{12} \times 1000$   
 圓。若減去所持之金，即得麥 1000 石之價爲  
 $\frac{85000}{12} - \frac{6075}{4} = \frac{66775}{12}$  圓。以 1000 石除之，即得麥 1 石  
 之價，爲  $\frac{66775}{12000} = 5\frac{271}{480}$  圓。

(22) 甲乙二人，各以若干金營商業。初年甲  
 損其本之  $\frac{2}{5}$ ，而乙得利 500 圓。此時甲乙之資  
 本適等。其後甲又損其  $\frac{1}{3}$ ，乙又獲得若干之利。  
 如是則與甲乙最初之資本轉換。問乙最後獲  
 利若干。

(解) 甲初損去  $\frac{2}{5}$ ，則餘  $\frac{3}{5}$ 。後又損去  $\frac{1}{3}$ ，則餘  $\frac{2}{3}$

故甲所餘之數爲  $\frac{3}{5} \times \frac{2}{3} = \frac{2}{5}$  即與乙最初之資本等。又甲初損  $\frac{2}{5}$  餘  $\frac{3}{5}$  時，比乙最初之金多 500 圓。故得甲最初之資本爲  $500 \div \left( \frac{3}{5} - \frac{2}{5} \right) = 2500$  圓。故可知乙最後之資本亦爲 2500 圓。則乙最初之資本爲  $2500 \times \frac{2}{5} = 1000$  圓。若從 2500 去  $(1000 + 500)$  圓，即爲之所獲得之利金爲  $2500 - 1500 = 1000$  圓也。

(23) 有旅人行 30 里之道路，其中以一段乘火車，以一段乘馬車，共費 3 時間。若乘火車通全距離，則當早 1 時到，可省馬車  $\frac{2}{5}$  時間。問乘馬車若干里。

(解) 乘火車 30 里，須  $3 - 1 = 2$  時間，則 1 時間之速率，爲  $30 \div 2 = 15$  里。又火車行之時間與馬車行之時間，相差 1 時間，恰與馬車多費之  $\frac{2}{5}$  時間相等，除之即馬車所行之時間，即  $3 - \frac{5}{2} = \frac{1}{2}$  時間。故火車所行之里數爲  $15 \times \frac{1}{2} = 7\frac{1}{2}$  里。則馬車所行之里數，爲  $30 - 7\frac{1}{2} = 22\frac{1}{2}$  里。

(24) 有女教員，以桃李杏共 1521 枚，分與幼稚園若干之學生。每 2 人分桃 1 枚，每 5 人分李 3 枚，每 7 人分杏 4 枚。問人數及各果之個數如何。

(解) 一人所得，各果之和，為  $\frac{1}{2} + \frac{3}{5} + \frac{4}{7} = \frac{117}{70}$  枚。以之除共果數，即得人數為  $1521 \div \frac{117}{70} = 910$  人。則桃數為  $\frac{1}{2} \times 910 = \underline{455}$  枚。李數為  $\frac{3}{5} \times 910 = \underline{546}$  枚。杏數為  $\frac{4}{7} \times 910 = \underline{520}$  枚。

(25) 有五個酒樽容量各不等。若乙樽之酒，傾  $\frac{1}{2}$  於甲樽，丙又傾  $\frac{1}{3}$  於乙，丁又傾  $\frac{1}{3}$  於丙，戊又傾  $\frac{1}{6}$  於丁。如是則五樽容量皆為 3 斗。問各樽最初之量如何。

(解) 戊  $= 30 \div \left(1 - \frac{1}{6}\right) = 36$  升。丁之 30 升內減去戊傾入之數  $36 \times \frac{1}{6} = 6$  升。則所餘者為丁之  $\frac{3}{4}$ 。故  $丁 = (30 - 6) \div \frac{3}{4} = 32$  升。同樣得下之各式。

$$\text{丙} = \left(30 - 32 \times \frac{1}{4}\right) \div \frac{2}{3} = \underline{33\text{升。}}$$

$$\text{乙} = \left(30 - 33 \times \frac{1}{3}\right) \div \frac{1}{2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38\text{升}}}$$

$$\text{甲} = \left(30 - 38 \times \frac{1}{2}\right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11\text{升}}}.$$

(26) 有四輪車，前輪之周圍  $5\frac{1}{4}$  尺，後輪之周圍，有前輪之  $\frac{5}{3}$  今行若干之距離，則後輪比前輪少轉 280 回，求距離幾何。

(解) 後輪之周圍  $5\frac{1}{4} + \frac{5}{3} = \frac{35}{4}$  尺，今前輪及後輪，各進一尺之回轉數，爲  $\frac{1}{5} - \frac{1}{3\frac{5}{4}} =$  而各

進一尺間之回轉之差，爲  $\frac{1}{5} - \frac{1}{3\frac{5}{4}} = \frac{8}{105}$  以之

除回轉之差數，即得  $280 \div \frac{8}{105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3675\text{尺距離}}}$

(27) 有一農人插苗之時，豫定稻之收穫，平田有山田之  $\frac{7}{5}$  後遇乾旱山田遂少收  $\frac{2}{9}$  平田

少收  $\frac{3}{7}$ .如是僅收穫 80 石.至出賣時.每 1 石之值.比豫定之價昂 5 升.故所得之金額始與豫定之金額等.問最初豫定每 1 圓之米幾升.

(解) 實收穫山田  $1 - \frac{2}{9} = \frac{7}{9}$  平田  $\frac{7}{5} \times \left(1 - \frac{3}{7}\right) = \frac{4}{5}$ .山田豫定之石數爲  $80 \div \left(\frac{7}{9} + \frac{4}{5}\right) = 80 \times \frac{45}{71}$  石而平田豫定之石數爲  $80 \times \frac{45}{71} \times \frac{7}{5}$  石.其總升數爲  $80 \times \frac{45}{71} + 80 \frac{45}{71} \times \frac{7}{5} = 80 \times \left(1 + \frac{7}{5}\right) \times \frac{45}{71} = \frac{80 \times 45 \times 12}{71 \times 5} = 12169 \frac{1}{71}$  升.故少收數之  $12169 \frac{1}{71} - 8000 = 4169 \frac{1}{71}$  升.今能償此少收數者.因 1 圓之價少賣 5 升耳.故以 5 升除此少收數.即得賣入之金額爲  $4169 \frac{1}{71} \div 5 = \frac{59200}{71}$  圓以之除豫算之總米數.即得豫定每圓應給之米幾升矣.故其式爲  $12169 \frac{1}{71} \div \frac{59200}{71} = \frac{864000}{71} \times \frac{71}{59200} = 14 \frac{22}{37}$  升.

(28) 一人當其父 34 歲時生.後年齡至父之

$\frac{16}{27}$  時喪父又歷 11 年喪母，但知其母享年與其父之享年相等，問生時母之歲幾何。

(解) 子比父少  $34 - 1 = 33$  歲，以父享年為 1 倍，則子當喪父之年為  $\frac{16}{27}$  倍。父之享年為  $33 \div \left(1 - \frac{16}{27}\right) = 81$  歲。依題父 81 歲之時，則母為  $81 - 11 = 70$  歲。子為  $81 - 33 = 48$  歲。而母子之年之差為  $70 - 48 = 22$  歲，故當母生子之年為  $22 + 1 = 23$  歲。

(29) 以 1 圓 1 斗 4 升之米買入若干後，以 1 圓 1 斗 2 升之價售去，如是得利 80 圓。問買入若干石。

(解) 1 升之賣價為  $\frac{1}{12}$  圓，買價為  $\frac{1}{14}$  圓。故 1 升之利為  $\frac{1}{12} - \frac{1}{14} = \frac{1}{84}$  圓。以之除利金，即得買入之米數，為  $80 \div \frac{1}{84} = 67\frac{2}{3}$  升。

(30) 有旅行人乘 3 時間行 10 里之人力車，欲達其地，於途中換乘馬車，其速可增  $\frac{2}{5}$ 。至午後 6 時始達其地。若求更早 2 時間達到，須早換乘馬車若干里方可。

(解) 人力車之速率爲 $\frac{5}{5}$ . 馬車速率爲 $\frac{7}{5}$ . 又每時人力車之速率爲 $\frac{10}{3}$ 里. 馬車之速率爲 $\frac{10}{3} \times \frac{7}{5} = \frac{14}{3}$ 里. 若行1里之間，人力車爲 $\frac{3}{10}$ 時間，馬車爲 $\frac{3}{14}$ 時間。故行1里速率之時間之差，爲 $\frac{3}{10} - \frac{3}{14} = \frac{3}{35}$ 時間。於此可知早1里乘馬車必快 $\frac{2}{35}$ 時。今欲快2時間，故以 $\frac{3}{35}$ 除之，即得應先換乘馬車之里數，爲2 $\frac{3}{35} \div \frac{3}{35} = 2\frac{1}{3}$ 里。

(31) 有水果商，買柑一簍，每12枚價銀6角。其後腐壞50枚，將其餘者，每3枚售銀2角。如是得利3圓。問此簍內，有柑若干枚。

(解) 一枚之利金，爲 $\frac{2}{3} - \frac{6}{12} = \frac{1}{6}$ 角。金償50枚之原價，尚要得利3圓，則其和爲 $50 \times \frac{6}{12} + 30 = 55$ 角。即贏餘之總數也。故以每枚之利除

之，即得售去枚數，爲  $55 \div \frac{1}{6} = 330$  枚，再加腐壞之 50 枚，即爲原一簍之數，爲  $330 + 50 = \underline{380}$  枚。

(32) 有甲乙二人，以相等之速率，自東而西，甲先行 12 里後乙始出發，及甲直達西端，歸行全距離之  $\frac{2}{15}$  會乙，問東西之距離若干。

(解) 甲乙二人，恒有 12 里之距離甲到西地而歸恰行  $12 \div 2 = 6$  里，即全距離之  $\frac{2}{15}$  也，故得全距離爲  $6 \div \frac{2}{15} = \underline{45}$  里。

(33) 有米商以 2100 圓米若干石，預計每賣 1 圓賺米 3 升，可得利 700 圓，後因米價不昂，以米 2 石易麥 3 石，如是共得若干石之麥，至賣出時，麥價又下落 1 升，問其人之損益如何？

(解) 若 1 圓賺 3 升，則 2100 圓，該賺  $3 \times 2100 = 6300$  升，即值 700 圓之賣圓，如是則 1 圓必賣米  $6300 \div 700 = 9$  升，今以之易麥，則得  $9 \div \frac{2}{3} = 9$

$\times \frac{3}{2}$  以麥值 1 圓之升數  $\frac{29}{2}$  除之，即賣進之金額爲

$\frac{27}{2} \times (200 + 700) - \frac{29}{2} = 2606\frac{26}{29}$  圓。於

此可知，得利益爲  $2606\frac{26}{29} - 2100 = 506\frac{26}{29}$  圓。

(34) 豫定若干之金給貧民，每人 10 圓，除 60 人之外，其餘皆誤給二回，於是較豫定之金增  $\frac{1}{4}$ ，問貧民之人數若干。

(解) 若再給此 60 人必須再增豫定金之  $\frac{3}{4}$

以給此  $\frac{3}{4}$  人，故以此除所給之金數，即得總人

數爲  $60 \div \frac{3}{4} = 80$  人。

(35)  $\frac{4}{21}$  及  $\frac{6}{35}$  以之爲法除某數，均可得整商，問此數之最小者爲何。

(解) 所求之數，即二數之分數小公倍也。分母 21 35 之最大公約數爲 7，又分子 4.6 之最小

公倍數爲 12，故所求之分數爲  $\frac{1^2}{7}$  即  $1\frac{5}{7}$ 。

(36)  $18\frac{2}{5}$  尺及  $57\frac{1}{2}$  尺，各含若干倍之整數，問每分最長該若干尺。

(解)  $18\frac{2}{5}, 57\frac{1}{2}$  之最大公約數爲  $2\frac{3}{10}$ ，即每分之長爲 2 尺 4 寸也。

(37) 有空車一時行 11 里，載貨一時行 9 里，今以車 10 輛，運米 1980 袋於 13 里之地，須 26 則間運齊，問每車該運幾袋。

(解) 13 里往復，須  $\frac{13}{11} \times \frac{13}{9} = \frac{13 \times 29}{11 \times 9}$  時間。

若以之除 26 時，即可得回數爲  $26 \div \frac{13 \times 29}{11 \times 9} = \frac{99}{10}$

回往復，故一轛所運之袋數，爲  $198 \div \frac{99}{10} = 20$  袋。

(38) 甲乙二人作工，若甲一人作，須 15 日可成，乙一人作，須 25 日可成，今甲乙共作，其中乙休業 7 日，問該幾日作成。

(解) 甲一日作全業之  $\frac{1}{15}$  乙一日作全業之

$\frac{1}{25}$ 乙休業 7 日必少作  $\frac{7}{25}$  以 1 為全業若加乙

少作之  $\frac{7}{25}$  於全業之內即可與甲乙共作之

業等. 即  $1 + \frac{7}{25}$  全業. 以甲乙一日共作之和.

$\frac{1}{25} + \frac{1}{15}$  為法除之. 即得共作之日數. 為

$$\left(1 + \frac{7}{25}\right) \div \left(\frac{1}{25} + \frac{1}{15}\right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12 \text{ 日}}}.$$

(39) 一事業甲 40 日乙 60 日可成. 今兩人共爲之. 其中甲休息若干日. 如是 27 日成. 問甲休息幾日.

(解) 設甲不休息. 而兩人共爲之. 則只須  
 $1 \div \left(\frac{1}{40} + \frac{1}{60}\right) = 24$  日可成. 與今比較. 則多  $27 - 24 = 3$  日. 增此 3 日者. 因甲休息之故. 此 3 日之

工爲  $\left(\frac{1}{40} + \frac{1}{60}\right) \times 3$ . 而以甲 1 日之工除之. 即得

休息之日數. 為  $\left(\frac{1}{40} + \frac{1}{60}\right) \times 3 \div \frac{1}{40} = 5$  日.

(40) 自某數減去 $\frac{1}{2}$ 將其餘者又減去 $\frac{1}{3}$ .又將其減去餘 $\frac{1}{4}$ .此第減之.直減至 $\frac{1}{30}$ 如是共減 29 次.則餘 10 個.問某數若干.

(解) 假定 1 為某數.初減去 $\frac{1}{2}$ 則餘 $\frac{1}{2}$ .次減去則餘 $\frac{1}{2} \times \frac{2}{3}$ .第三次減去則餘 $\frac{1}{2} \times \frac{2}{3} \times \frac{3}{4}$ 同理即得第二十九次乙餘.為 $\frac{1}{2} \times \frac{2}{3} \times \frac{3}{4} \times \frac{5}{6} \dots \dots \dots \times \frac{27}{28} \times \frac{28}{29} \times \frac{29}{30} = \frac{1}{30}$ 故某數為 $10 \div \frac{1}{30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300}}$ .

(41) 有一山嶺.自東而上達山頂向西而下至平地.共 192 里. $5\frac{7}{10}$ 日始達.但上山每日 30 里.下山每日 40 里.問東西有若干里.此題與四則雜問 29 題同類.解故略之.

(42) 有一工程.甲獨作之日數.與乙丙共作之日數等.而丙獨作.有甲乙共作 5 倍.若甲乙丙三人合作只須 8 日可成.問各人獨作須若干日.

(解) 全業 8 日可成因甲與乙丙等.故甲獨

作之日數爲  $8 \times 2 = 16$  日 又丙作日數爲甲乙共作日數之5倍，故甲乙丙三人，共作全業  $\frac{1}{8}$ ，而其中丙作  $\frac{1}{5+1} = \frac{1}{6}$  由是可知丙一人獨作之日數，爲  $1 \div \left( \frac{1}{8} \times \frac{1}{6} \right) = 48$  日，又乙丙一日合作全業  $\frac{1}{16}$ ，減去丙一日作  $\frac{1}{48}$  即乙一日所作之工，除全業即得所求乙一人獨作之日數爲  $1 \div \left( \frac{1}{16} - \frac{1}{48} \right) = 24$  日。

(43) 有20畝之大牧場放牛133匹，13日將生草食盡又有5畝之牧場，放牛28匹，則日適食盡若有8畝之牧場，將生草14日食盡可放牛若干匹。

(解) 假定1爲牛一匹一日之食量，則大牧場一畝13日可供牛  $\frac{1 \times 133 \times 13}{20}$  匹之食，小牧場一畝16日可供牛  $\frac{1 \times 28 \times 16}{5}$  匹之食，前後兩畝草量之差數，爲  $\frac{1 \times 28 \times 16}{5} - \frac{1 \times 133 \times 13}{20} = \frac{63}{20}$ ，即是3

日間之生長草量，故一日一畝之生長草量，  
 為  $\frac{63}{20} \div 3 = \frac{21}{20}$  而一畝原有之草量，為  $\frac{28 \times 16}{5}$   
 $-\frac{21}{20} \times 16 = \frac{364}{5}$  故今 8 畝 14 日間之生草量為  
 $\frac{364}{5} \times 8 \frac{12}{20} \times 14 \times 8 = 700$ . 又牛一日間之食量，  
 為  $1 \times 14 = 14$  故可放牛  $700 \div 14 = 50$  頭。

(44) 前題 8 畝之牧場，若放牛 50 匹則生草可支持幾日。

(解) 牧場固有之草  $\frac{364}{5} \times 8$ ，而 50 匹 1 日之食量，為  $1 \times 50$ ，每日新生長之草  $\frac{21}{20} \times 8$  與每日之食量相減為  $1 \times 50 \times 8 = \frac{208}{5}$  即每日消耗原有之草。故食盡之日數為  $\frac{364}{5} \times 8 \div \frac{208}{5} = 14$  日。

(45) 一人飼鷄若干隻初年之終增其  $\frac{1}{3}$ ，次年之終又增其全數之  $\frac{1}{4}$ ，第三年之終又增全數之  $\frac{1}{5}$ ，如是共得 72 隻問原飼若干隻。

(解) 以 1 為原數，初年增  $\frac{1}{3}$  則共得  $\frac{4}{3}$ ，次年終增為  $\frac{4}{3} \times \frac{5}{4}$  第三年終增為  $\frac{4}{3} \times \frac{5}{4} \times \frac{6}{5}$  恰與至終 72 隻相等，故約之即得  $72 \div \left( \frac{4}{3} \times \frac{5}{4} \times \frac{6}{5} \right) = 36$  隻，即原數也。

(46) 長  $63\frac{3}{4}$  尺之皮帶，掛於兩滑車之上，大滑車之周圍  $16\frac{5}{8}$  尺，小滑車之周圍  $2\frac{23}{48}$  尺。問兩滑車與皮帶相挨之各點，均與前同點各轉若干次。

(解) 求兩滑車與皮帶相挨擦之點相同，須先求得一數以此三數為法，均能除盡者為度，故非求此三數之最小公倍數不可。依 18 題之法求之，則三數之素數為  $3 \times 5 \times 17 \times 7 \times 16$   
 $44 \times 2$

$\frac{7 \times 17}{4 \times 12}$  即得最小之公倍數為  $\frac{3 \times 5 \times 7 \times 17 \times 16}{4}$ ，以各車之周之長除之，即得大滑車之轉數，為 510 回，小滑車為 3420 回。

(47) 有池不知其深淺，用一繩二折之墮石入

底，尙餘9尺。又將此繩三折入之，僅餘1尺。問池深幾何尺。

(解) 先求繩之長。以繩之 $\left(\frac{1}{2}-\frac{1}{3}\right)$ 與 $(9-1)$ 尺相等，故得繩之長爲 $(9-1)\div\left(\frac{1}{2}-\frac{1}{3}\right)=8\times\frac{6}{1}=48$ 尺。由是得池水之深，爲 $48\text{ 尺} \div 2 - 9 = 24 - 9 = 15$ 尺。

(48) 有職工每日作10時間，作若干日得工資2圓7角。今作日數有前之四倍而每日作8時間，則共得846圓。問初作工幾日。

(解) 後得之金，當前得之金之倍數，爲 $(270+846)\div270=4\frac{2}{15}$ 倍。後作工一日，比前作工一日之 $\frac{8}{10}$ 即與 $\frac{2}{15}$ 倍相當，故前作之日數，爲 $\frac{8}{10}\div\frac{2}{15}=6$ 日。

(49) 漁夫一隊溺死十分之三，又有四分之一負傷，其餘僅存630人。問原數若干。

(解) 全數除溺死之外，餘 $1-\frac{3}{10}=\frac{7}{10}$ 全數減去負傷則餘 $1-\frac{1}{4}=\frac{3}{4}$ 。故得 $\frac{7}{10}\times\frac{3}{4}=\frac{21}{40}$ 恰

與所餘之數等. 故得全漁夫數. 為  $630 \div \frac{21}{40} = 1200$  人.

(50) 有一學校. 分三次試驗學生. 先以全數之  $\frac{1}{3}$  試驗得及格者  $\frac{1}{3}$ . 又以他  $\frac{1}{3}$  試驗. 得及格者  $\frac{1}{2}$ . 其餘  $\frac{1}{3}$  得及格  $\frac{2}{3}$ . 問全校學生之得及格者有幾分之幾.

(解) 初  $\frac{1}{3}$  之得及格者. 為全數之  $\frac{1}{3} \times \frac{1}{3} = \frac{1}{9}$   
 次之  $\frac{1}{3}$  得及格者. 為全數之  $\frac{1}{3} \times \frac{1}{2} = \frac{1}{6}$ . 餘  $\frac{1}{3}$  之  
 得及格者. 為全數之  $\frac{1}{3} \times \frac{2}{3} = \frac{2}{9}$ . 故全校總得  
 及格者. 為  $\frac{1}{9} + \frac{2}{9} + \frac{1}{6} = \frac{1}{2}$ .

(51) 有某數五分之四之八分之七. 為 105 問此數為何.

(解) 五分之四之八分之七. 即  $\frac{4}{5} \times \frac{7}{8} = \frac{7}{10}$  即  
 與 105 相當. 故為所求之數. 為  $105 \div \frac{7}{10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150}}$ .

(52) 有某數，其 $\frac{1}{2}$ 比 $\frac{1}{3}$ 多 12，問此數為何。

(解) 12 即 $\frac{1}{2} - \frac{1}{3}$ 之差，故除之即得某數為 $12 \div \left(\frac{1}{2} - \frac{1}{3}\right)$ 。

$$\left(\frac{1}{2} - \frac{1}{3}\right) = \underline{72}.$$

(53) 一人旅行，於東西兩市間之乘汽車 $\frac{3}{4}$ 。

乘馬車 $\frac{4}{21}$ 尚須步行 15 里始達，問兩市之距離若何。

(解) 15 重，為東西兩市間之 $1 - \left(\frac{3}{4} + \frac{4}{21}\right)$ 距離。

故全距離為 $15 \div \left\{1 - \left(\frac{3}{4} + \frac{4}{21}\right)\right\} = 252$ 里。

(54) 一大之浴池，冷熱二水管齊開，經 6 分時流滿若只開冷水管 10 分時可滿，問只開水管須若干時方滿。

(解) 二管齊開時，一分間流入全池之 $\frac{1}{6}$ 。冷水管開一分間流入全池之 $\frac{1}{10}$ ，故熱水管開一

分時間流入 $\left(\frac{1}{6} - \frac{1}{20}\right)$ 若流滿須得 $1 \div \left(\frac{1}{6} - \frac{1}{10}\right) = 15$ 分時間。

(55) 甲乙丙三人作工。甲獨作工 $2\frac{1}{2}$ 日能成。乙3日。丙 $3\frac{3}{4}$ 日能成。問三人共作須幾日可成。

解 甲一日作全業之 $\frac{2}{5}$ 。乙作 $\frac{1}{3}$ 。丙作 $\frac{4}{15}$ 。故得三人一日合作之工為 $\frac{2}{5} + \frac{1}{3} + \frac{4}{15}$ 以之除一全工業。即得合作日數。 $1 \div \left(\frac{2}{5} + \frac{1}{3} + \frac{4}{15}\right) = 1$ 即一日也。

(56) 有甲乙二馬。甲馬價之 $\frac{3}{4}$ 與乙馬價之 $\frac{4}{5}$ 等。今甲馬價之 $\frac{5}{6}$ 比乙馬價多 $3\frac{1}{3}$ 圓。問二馬價之價各若何。

(解) 乙馬之價與甲馬之 $\frac{3}{4} \div \frac{4}{5} = \frac{15}{16}$ 相等。

若減去甲之 $\frac{5}{6}$ 其差爲 $\frac{15}{16} - \frac{5}{6} = \frac{5}{48}$ 恰與 $3\frac{1}{3}$

圓相等. 故得甲馬之價爲 $3\frac{1}{3} \div \frac{5}{48} = 32$

圓. 由此可得乙馬之價. 為 $32 \times \frac{5}{6} + 3\frac{1}{3} = 30$ 圓.

(57) 製造軍艦二艘. 其價甲比乙三倍少32000圓. 而乙占總價之 $\frac{3}{7}$ . 求各值幾何

(解) 乙爲共價之 $\frac{3}{7}$ 則甲爲共價之 $\frac{4}{7}$ 故乙之3倍爲 $\frac{9}{7}$ 比甲多 $\frac{9}{7} - \frac{4}{7} = \frac{5}{7}$ 倍. 恰如題云乙之三倍. 比甲差32000圓相等. 故得總價. 為 $32000 \div \frac{6}{7} = 44800$ 圓. 則甲艦值 $44800 \times \frac{4}{7} = 25600$ 圓.  
乙艦值爲 $44800 \times \frac{3}{7} = 19200$ 圓.

(58) 一魚池. 可容水14石6斗2升. 有甲乙兩管注入. 甲三分時注入7升. 乙五分時9升. 又有丙丁兩管流出. 丙四分時流出5升. 丁七分時8升. 今各管一齊出入. 問須歷若干時始滿

(解) 甲一分時注入  $\frac{7}{3}$  升. 乙一分時注入  $\frac{9}{5}$  升.

丙一分時流出  $\frac{5}{4}$  升. 丁一分時流出  $\frac{8}{7}$  升. 若各管齊開. 則一分時之差. 爲  $\frac{7}{3} + \frac{9}{5} - \frac{5}{4} - \frac{8}{7}$  即多注入油內之水. 故注入須得  $1462 \div \left( \frac{7}{3} + \frac{9}{5} - \frac{5}{4} - \frac{8}{7} \right) = 14$ . 即 14 時間也.

(69) 有甲乙二人. 共有金 150 圓. 甲用去所有金之  $\frac{4}{9}$ . 乙用去所有金之  $\frac{1}{6}$ . 則兩人所餘相等. 問各有金幾何.

(解) 甲消費  $\frac{4}{9}$ . 僅餘  $\frac{5}{9}$ . 以之除一. 即得現金之倍數. 爲  $1 \div \frac{5}{9} = \frac{9}{5}$ . 乙消費  $\frac{1}{6}$ . 則餘  $\frac{5}{6}$ . 如上即得  $1 \div \frac{5}{6} = \frac{6}{5}$  為乙現金之倍數. 兩數相加得 3 倍. 故得相等之數. 為  $150 \div 3 = 50$ . 而甲數為  $50 \times \frac{5}{9}$

$=90$  圓. 乙數爲  $50 \times \frac{6}{5} = 60$  圓.

(60) 驗球墜下之反動力. 其反動之高可達原高之  $\frac{4}{7}$ . 今球擊地三回. 至終一次之高. 有  $9\frac{1}{7}$  寸. 問其初自若干高下墜.

(解) 擊地三回尙達  $6\frac{1}{7}$  寸高. 其原高必爲  $9\frac{1}{7} \div \frac{4}{7} \div \frac{4}{7} \div \frac{4}{7} = \frac{64}{7} \times \frac{7}{4} \times \frac{7}{4} \times \frac{7}{4} = 49$ . 故原高爲 4 尺 9 寸也.

(61) 水中量鈍金. 其重量減  $\frac{4}{77}$  水中量純銀. 其重量減  $\frac{2}{21}$  今有金銀之混合物  $12\frac{1}{4}$  兩. 在水中量之. 僅得  $11\frac{1}{7}$  兩重. 問其中之金銀各幾何

(解) 悉作金論. 則應少  $12\frac{1}{4} \times \frac{4}{77} = \frac{7}{11}$  兩. 由題論則少  $12\frac{1}{4} - 11\frac{1}{7} = \frac{31}{28}$  兩. 而兩數之差. 為  $\frac{31}{28} - \frac{7}{11} = \frac{145}{308}$  兩. 又金銀各一兩之差爲  $\frac{2}{21} - \frac{4}{77} = \frac{10}{231}$  兩.

以之除總差，即得  $\frac{145}{308} \div \frac{10}{231} = 10\frac{7}{8}$  兩，即銀數也。

而金之兩數爲  $12\frac{1}{4} - 10\frac{7}{8} = 1\frac{3}{8}$  兩。

(62) 龜鶴共若干頭。但知足數共320隻。鶴之頭數有龜之  $\frac{2}{7}$ 。問鶴龜各幾頭。

(解) 龜爲1倍。鶴爲  $\frac{2}{7}$  倍。則足之倍數爲  $1 \times 4 + \frac{2}{7} \times 2 = 4\frac{4}{7}$  倍。以之除共足數。即得龜數。爲  $320 \div 4\frac{4}{7} = 70$  頭。而鶴數爲  $70 \times \frac{2}{7} = 20$  隻。

(63) 牧蓄家有馬牛羊。合共100頭。於市牛一頭88圓。馬一頭50圓。羊1頭6圓。如是賣盡。平均計之一頭僅值9圓4角。若再賣馬  $\frac{3}{4}$  頭。則少賣羊25頭。其金數等。問馬牛各幾頭。

(解)  $6 \times 25 \times \frac{3}{4} = 200$  圓。爲馬之共值。 $200 \div 50 = 4$  馬之數。 $100 - 4 = 96$  即牛羊總數。 $9.4 \times 100 - 200 = 740$  圓。爲牛羊之共值。 $740 - 6 \times 96 = 164$  圓。牛價比羊價之差。 $164 \div (88 - 6) = 2$  即牛數也。

(64) 槐高 15 尺 桐高 9 尺 槐每年之生長，有桐之  $\frac{1}{3}$  經七年後，槐之高有桐之高之 39 分之 37。問每年各生長幾尺。

(解) 桐每年生長為 1。則槐每年增  $\frac{1}{3}$ 。由題意，則槐 15 尺與七年生長之和，為桐 9 尺與 7 年生長之和之  $\frac{37}{39}$  倍。故桐與槐 7 年生長之差，為  $15 - \frac{37}{39} \times 9 = \frac{84}{13}$  尺。故桐每年之生長，為  $\frac{84}{13} \div \left( \frac{37}{39} \times 7 - \frac{7}{3} \times 7 \right) \times 7 \frac{1}{2}$  尺。槐每年之生長，為  $1 \frac{1}{2} \times \frac{1}{3} = \underline{\frac{1}{2}}$  尺。

(65) 有茶三種，上等比全數之  $\frac{1}{3}$  少 30 斤。中等有上等之  $\frac{3}{5}$ 。下等有上中之和，問共有斤數若干。

(解) 假定全斤數為 1。則下等之斤數為  $\frac{1}{2}$  而上之斤數為  $\frac{1}{2} \div \left( 1 + \frac{3}{5} \right) = \frac{5}{16}$  中之斤數為

$$\frac{5}{16} \times \frac{3}{5} = \frac{3}{16} \text{ 故全斤數為 } 30 \div \left( \frac{1}{3} - \frac{5}{16} \right) = 1440 \text{ 斤}$$

(66) 酒精與水混合. 酒為全量之半多25升. 水為全量三分之一間酒與水各幾升.

(解) 酒精占全量之半. 餘 $\frac{1}{2}$ 減去水之 $\frac{1}{3}$ 則所餘 $\frac{1}{2} - \frac{1}{3} = \frac{1}{6}$ 恰與25升之量相等. 故得全量. 為 $25 + \frac{1}{6} = 150$ 升. 則酒為 $150 \times \frac{1}{2} + 25 = \underline{100}$ 升. 水為 $150 \times \frac{1}{3} = \underline{50}$ 升.

(67) 有兵一千人屯在某地. 備60日間之糧經10日後復徵入若干之國民兵. 故所備之糧. 僅支20日. 問徵入國民兵幾何.

(解) 經10日後. 則所餘之糧為 $1000 \times (60 - 10) = 50000$ 以20日分之. 即得總人數. 減去原人數即得新徵之人數. 為 $\frac{50000}{20} - 1000 = \underline{1500}$ 人.

(68) 某書之第一版紙數600頁. 分為上下兩冊. 至第二版下冊之紙數省去 $\frac{1}{4}$ . 上冊之紙數增30頁. 於是上下兩冊之紙數相等. 問第一版上下各冊之紙數如何.

(解) 假定下冊原爲 $\frac{4}{4}$ 頁，上冊加30頁等下冊之 $\frac{3}{4}$ ，相加得 $\frac{4}{4} + \frac{3}{4} = \frac{7}{4}$ 等於 $600 + 30 = 630$ 。故得下冊之頁數爲 $630 \div \frac{7}{4} = 360$ 頁。上冊之頁數爲 $600 - 360 = 240$ 頁。

(60) 茶12斤，咖啡3斤，其價合計 $4\frac{1}{6}$ 圓。咖啡12斤，茶3斤，合計爲 $3\frac{3}{10}$ 圓。問各1斤之價幾何？

(解) 兩數相減，即得兩價9斤之差數爲 $4\frac{1}{6} - 3\frac{3}{10} = \frac{9}{10}$ 圓。而一斤之差爲 $\frac{9}{10} \div 9 = \frac{1}{10}$ 圓。故茶一斤之價爲 $(4\frac{1}{5} + \frac{3}{10}) \div (12+3) = \frac{3}{10}$ 圓。即3角也。此價減去差數，即咖啡一斤之價 $\frac{1}{10} - \frac{1}{10} = \frac{2}{10}$ 圓即2角也。

(70) 今一人攜酒作暮春之遊，不知其量。但云遇霧則添酒一倍，逢花則飲酒3斗2升。今遇露逢花，俱各四次，酒盡壺空。問原携酒幾何。

(解) 假定原酒爲1倍，則和遇霧時爲2倍。

而初遇花之所餘爲 $\left(2\text{倍} - 3\frac{1}{5}\text{斗}\right)$ 次遇露

$2\left(2\text{倍} - 3\frac{1}{5}\text{斗}\right)$ 次遇花爲4倍 $- 9\frac{3}{5}$ 斗。三次遇霧

爲 $2\left(4\text{倍} - 9\frac{3}{5}\text{斗}\right)$ 三次遇花爲8倍 $- 22\frac{2}{5}$ 斗。四

次遇霧爲 $2\left(8\text{倍} - 22\frac{2}{5}\text{斗}\right)$ 四次遇花爲16倍48

斗。題云適盡，於此可知原酒之16倍，恰與48斗相等。故1倍等於 $48 \div 16 = 3$ 斗。即所求之原酒也。

## 諸 等 數

(1) 甲地之鐘，與乙地之鐘，同時相差2時20分，問甲乙兩地，經度相差幾何。

(解) 地球上，東地比西地先見太陽，若差1時間，必距離經度 $15^{\circ}$ 。若差1分時間，必距離15。今差2時20分時間，故得經度之差為 $(15^{\circ} \times 2)$ 度 $+ (15 \times 20)$ 分 $= 35^{\circ}$

(2) 正午距早晚時間相等，今日出是5時35分，問日沒當在何時

(解) 午前12時間之內，減去初明以前之5時35分，故12時減5時35分=6時25分，即天明距正午之時也。因題云正午距出明之時，與距日沒之時等，故日沒在午後6時25分。

(3) 自日沒之時計之，至日出時歷14時2分，問日出日入當在何時。

(解) 半夜之長爲 14 時 24 分  $\div 2 = 7$  時 12 分. 即午前日出之時. 距正午 = 12 時減 7 時 12 分 = 4 時 48 分. 即午後距日入之時也.

(4) 1 平方尺之萬分之一. 化爲平方寸幾何

(解) 1 平方尺. 與 100 方寸等<sup>故</sup>  $\frac{1 \times 100}{10000} = \frac{1}{100}$  平方寸.

(5) 丈之小數 .0378. 試化爲里之小數若何

(解) 1 里 = 180. 丈 故  $\frac{.0378}{180} = \frac{378}{1800000} = \frac{21}{100000} = .00021$  里.

(6) 今有 1 頃 53 畝 6 分 5 方丈 2 方步. 問化爲方里之分數幾何.

(解) 1 方里 = 550 畝 1 頃 = 100 畝. 1 畝 = 10 分 1 分 = 6 方丈. 1 方丈 = 4 方步. 今將 1 頃 53 畝 6 分 4 方丈 2 方步. 化爲小數 153.675 畝. 以一方里之畝數約之即得下式.

$$\frac{153.675}{1 \times 540} = \frac{153675}{540000} = \frac{683}{2400} \text{ 方里.}$$

(8) 一浴池. 上有甲乙兩管. 下有丙管. 池空時只開甲管. 經 3 時 20 分間水貯滿. 若只開乙管須經 4 時 15 分間貯滿. 若滿水後開丙管. 經 1 時 25 分間流盡. 今於空池貯水. 午後 3 時開甲管. 4 時開乙管. 5 時開丙管. 問何時再空此池.

(解) 至開丙管時. 此池已有水量. 為甲 2 時.

乙 1 時之和. 甲管開 2 時間. 賽入池之量爲  $\frac{1}{20}$   
 $3 \frac{3}{60}$

$\times 2 = \frac{3}{5}$ . 乙管開 1 時. 注入池之量爲  $\frac{1}{15} = \frac{4}{60}$  共注

入之量. 為  $\frac{3}{5} + \frac{4}{17} = \frac{71}{85}$ . 而甲乙丙 3 管同時開. 每

時減少池之容量. 為  $\frac{1}{26} - \frac{1}{30} - \frac{1}{40} = \frac{29}{170}$ . 今次將

$\frac{71}{85}$  之容量減盡. 故須歷  $\frac{71}{85} \div \frac{26}{170} = \frac{71}{85} \times \frac{170}{29} = 4$

時  $53 \frac{23}{29}$  分. 又因第五時始開丙管. 故在 5 時 +

4 時  $53 \frac{23}{29}$  分 = 9 時  $53 \frac{23}{29}$  分.

(8) 前艦坐礁. 急放第一砲以報後艦. 歷十分鐘後. 又放第二砲. 後艦聞警急往救之. 正進行 9 分 48 秒即聞第二聲砲. 其時尚距前艦 4 海哩. 惟聲音 1 秒之速率有 1176 尺. 問尚須若干時可達前艦.

(解) 後艦 9 分 48 秒. 共進行之尺數爲  $(1176 \times 12)$  尺. 後艦若位置不移. 則聞第二聲砲. 依然要歷 10 分時間. 今先聞 10 分 - 9 分 48 秒 = 12 秒. 於此可知進  $(1176 \times 12)$  尺. 而每分之速率

$1176 \times 12 \div 9 \frac{48}{60} = 1440$  尺. 又 1 海哩 = 7 哩. 1 里 =

1800 尺，故尚距前艦  $1800 \times 7 \times 4 = 50400$  尺，以每分進行速率除之，即得  $50400 \div 1440 = 35$  分可達前艦。

(10) 煉鑄爲銀，初次入爐，每 3 兩煉得 2 兩，二次入爐每 7 兩煉得 5 兩，三次入爐每 5 兩煉得 4 兩，凡三次入爐，煉得足色銀 16 兩，問原鑄若干。

(解) 原鑄 1 兩，初次入爐後，爲  $1 \times \frac{2}{3}$  兩，又經二次入爐後，成爲  $1 \times \frac{2}{3} \times \frac{5}{7}$  再經三次入爐後，每鑄 1 兩得銀  $1 \times \frac{2}{3} \times \frac{5}{7} \times \frac{4}{5}$  兩，今銀爲 16 兩，其原鑄，即爲  $16 \div \left( 1 \times \frac{2}{3} \times \frac{5}{7} \times \frac{4}{5} \right) = 42$  兩。

(11) 平行鐵道二條，有普通慢車進行長 72 步，又有特別快車，長 60 步追來，經 12 秒時間追過，若普通慢車速率增加半倍時，則須 24 秒時始得追過，問各車每時能行若干里。

(解) 初 1 秒間速率之差，爲  $\frac{72+60}{12} = 11$  步，後 1 秒速率之差，爲  $\frac{72+60}{24} = 5\frac{1}{2}$  步，即普通慢車速率所加之  $1\frac{1}{2} - 1 = \frac{1}{2}$  倍，故得普通慢車一秒之速率，爲  $5\frac{1}{2} \div \frac{1}{2} = 11$  步，則特別快車一秒之速率，爲  $11 + 11 = 22$  步，由是即得下式

普通慢車每時之速率. =  $\frac{11 \times 60 \times 60}{180 + 2} = \underline{110\text{里}}$

特別快車每時之速率. =  $\frac{22 \times 60 \times 60}{180 \times 2} = \underline{220\text{里.}}$

(12) 有長方體積之冰塊. 其長2步.闊1步3尺.厚4尺.此冰與水之比重爲0.93.若置此冰於水浮出水面之高幾寸.

(解) 冰之沈於水平面下者即其所占之容積.而空積水量之重.適與冰全體之重量等.而次冰之重爲0.93.即係厚1尺.沈入水者爲0.93尺.故此冰當沈入水  $40 \times 0.93 = 37.2$  寸.即得浮出水面之高爲  $40 - 37.2 = 2.8$  寸.即2寸8分.

## 單 比 例

(1) 有二小隊，每隊有 80 人。若以 1 人為一列，人與人之距離為 3 尺，則 2 分時間之速率為 30 歲 1 步 3 尺。今行過 57 歲 1 步 1 尺長之橋上，須時幾許。

(解) 總人數  $80 \times 2 = 160$  人。以 4 人除之得 40 列。而全人數排列之長為  $3(40-1) = 117$  尺。若全行過此橋，其長為列長與橋長之和，故得下之比例式。 $30\frac{8}{10}$  歲 :  $57\frac{6}{10} + 11\frac{7}{10}$  = 2 :  $x$  故  $x = 2 \times \frac{3}{10} \div 30\frac{8}{10} = \frac{2 \times 693 \times 10}{10 \times 308} = 4\frac{1}{2}$  時即須 4 時 30 分時間也。

(5) 男 8 人，費 7 日間可耕田一畝。若女耕一畝，則須 9 人。今有男工 4 人，女工 3 人，問須幾日可耕一畝。

(解) 男 1 人耕全畝之  $\frac{1}{8}$ ，女 1 人耕全畝之  $\frac{1}{9}$ 。今以男 4 人女 3 人共耕則一日可耕  $\frac{1}{8} \times 4 + \frac{1}{9} \times 3 = \frac{5}{6}$ 。因完工日數為有定量，故得下之反比例。 $\frac{5}{6} : \frac{1}{8} \times 8 = 7 : x$  故  $x = \frac{8 \times 7 \times 9}{8 \times 5} = 8\frac{2}{5}$  日。

(3) 35 人作一工程 50 日間可成。今從事 23 日之後，有 17 人他去，以其餘之人員作之尚須若

若干日可成。

(解) 其餘之人員爲 $35 - 17 = 18$ 人，日數爲 $50 - 23 = 27$ 日。若人員不增減，則再經27日可成。今人數減少而日數必增加故得下之反比例。  
 $18 : 35 = 27 : x$  故 $x = \underline{52}$ 日半。

(4) 有戍兵3600人，貯84日間之糧食，歷24日之後，又加入1200人，問餘糧尚可支若干日。

(解) 因糧食爲一定之數，若加入則日數必減，以反比例求之，其式爲 $3600 + 1200 : 3600 = 84 - 24 : x$  故 $x = \underline{45}$ 日。

(5) 戎兵3600人，貯有12月之糧，經3個月之後，移若干之兵於他處，如是則糧尚足13月半之用，問移他處者幾人。

(解) 其所存之殘糧僅足 $12 - 3 = 9$ 月，今可支13月半者，因人數減少也，故人數與月數爲反比例。 $13.5 : 9 = 3600 : xx = 2400$ 人，因得移去人數 $= 3600 - 2400 = \underline{1200}$ 人。

(6) 兔先行60步，有犬追之，兔行9步時，犬行6步，而犬行3步等於兔之7步，問犬行若干步始追及兔。

(解) 犬行3步，當兔行7步，若犬行6步，則與兔行 $6 \times 9 \frac{7}{3} = 14$ 步等，故犬行6步時，即追進兔 $14 - 6 = 5$ 步，故犬追進兔60步之步數，爲 $5 : 6 = 60 : x$  故 $x = \underline{72}$ 步。

(7) 甲乙丙三人，同時同地繞池出發，甲與

乙丙反向而行，甲乙丙各一分時之速率，爲36步、33步、27步。今甲與乙相會之後，經2分時遇丙，問池之周圍若干里。

(解) 甲會乙至甲會丙經2分時，此間之距離爲 $(36+27) \times 2 = 126$ 步。即乙會甲時，丙與乙之差也。故得下之比例。

$$(33-27):126 = 1\text{分} : x \quad \text{故} x = 21\text{分}$$

與丙會甲之2分時相加得23分時間。即甲與丙共分全周之時也。故周數爲 $(27+36) \times 23 = 1449$ 步。即4里4丈1步

(8) 每日快3分12秒之鐘，禮拜一之正午，自真正時向前進行。若至禮拜二之午後三時，鐘當何時。

(解) 禮拜一之正午起，至禮拜二之午後三時止。其中歷27時間。故得相差之比例。 $24:27 = 3\text{分 } 12\text{秒} : x$  即 $x = 3\text{分 } 36\text{秒}$ 。故快3分36秒。即午後之3時3分36秒也。

(9) 甲至某地起行，每時行6里。五時後乙自同地出發追甲。已行40里，尚隔5里。問須再行幾里始能追及。

(解) 甲先行 $5 \times 6 = 30$ 里。乙始出發，今隔5里。則知乙行40里。僅追及甲 $30-5=25$ 里。若甲行25里之時，乙行40里必能追及。故得比例。 $25:5 = 40:x$  即 $x = 8$ 里追及甲。

(10) 馬20匹，牛8匹，其食料等。今馬10匹可飼30日之料。若以之養馬25匹，與牛若干。則飼10日恰盡。問牛幾匹。

(解) 若 10 日間，當飼馬  $10:30 = 10:x$  故  $x=30$  匹。今云只養 25 匹，相減則餘  $30-25=5$  匹。以之換牛  $10:8 = 5:x$  故  $x=4$  匹牛。

(11) 有水車四架，甲 3 回轉間乙 4 回轉，乙 5 回轉間丙 6 回轉，丙 8 回轉間丁 11 回轉，問四車回轉之比較如何。

(解) 甲 3 回轉間，乙 4 回轉，故甲 1 回轉間，乙回轉  $\frac{4}{3}$  又乙 5 回轉間丙 6 回轉，故乙  $\frac{4}{3}$  回轉間，丙之比例式為

$$5 : \frac{4}{3} = 6 : x \text{ 故丙適值 } x = \frac{18}{5} \text{ 又丙 8 間轉間丁 11}$$

回轉故丙  $\frac{8}{5}$  回轉間，丁比例式為

$$8 : \frac{8}{5} = 11 : x$$

故丁適值  $x = \frac{11}{5}$  依題云，甲乙丙丁之比較為

$1 : \frac{4}{3} : \frac{8}{5} : \frac{11}{3}$  以衆分母之小公倍 3.5 乘之，即得比數

$$\underline{15.20\ 24 : 33}$$

或為連比例簡法求之，如

下式。

	甲	乙	丙	丁	
求得各數非最小之比較.	3	4	→4	→4	
	5 ←	5	6	→6	
故以大公約數 8 約之，即得	8 ←	8 ←	8	11	
	8)	120	160	192	264
		15	20	24	33

(12) 有甲乙丙丁戊四個相連比例，而甲與乙如 $5:4$ ，乙與丙如 $7:8$ ，丙與丁如 $5:6$ ，丁與戊如 $2:3$ 。試求甲乙丙丁戊各數之比若何。

(解) 甲 = 5，乙 = 4。依定則丙 =  $4 \times \frac{8}{7} = \frac{32}{7}$ ，丁 =  $4 \times \frac{8}{7} \times \frac{6}{5} = \frac{132}{35}$ ，戊 =  $\frac{192}{35} \times \frac{3}{2} = \frac{288}{35}$ 。

故 甲 : 乙 : 丙 : 丁 : 戊 =  $5:4:\frac{32}{7}:\frac{192}{35}:\frac{288}{35}$  以衆分母之小公倍數 35 乘之，即得各整數如下。  
175 : 140 : 160 : 192 : 288

(解) 法二。

甲 乙 丙 丁 戊  
 $5:4 \rightarrow$

如圖相比之各數  
 並例依矢向次序  
 書各數如次式

$\leftarrow 7:8 \rightarrow$

$\leftarrow 5:6 \rightarrow$

$\leftarrow 2:3 \rightarrow$

甲 乙 丙 丁 戊    甲 乙 丙 …… 直下各較  
 $\begin{array}{ccccc} 5 & 4 & 4 & 4 & 4 \\ 7 & 7 & 8 & 8 & 8 \end{array}$     乘之數即相當之比數

$\begin{array}{ccccc} 5 & 5 & 5 & 6 & 6 \\ 2 & 2 & 2 & 2 & 3 \end{array}$     若有公約數可通約之即得

350 280 320 384 576 175, 140, 160, 192, 288

(13) 甲乘腳踏車出發後，乙亦乘腳踏車追之。經 5 時間，聞途中人曰：前車過此地已 3 時矣。而前車之發已 10 時間，問尚須幾時間追及。

(解) 後車行 5 時，等於前車行 7 時之路程，故

乙追及之時，爲  $7-5:5=3:x$  故  $x=7\frac{1}{2}$  時間。

(14) 有米 1575 袋，每袋 4 斗，每連 3 袋，給運費 5 升，在此米內扣除，問該運的幾何。

(解) 運 3 袋即 12 斗，然須添 5 升之運費故。  
 $120+5=125$  升，則總運費  $120+5:5=4\times 1575:x$   
 $\therefore x=2石5斗2升$ 。

(15) 有酒水混合物二瓶，甲瓶內水爲酒之  $\frac{3}{4}$ ，乙瓶內水爲酒之  $1\frac{2}{5}$ ，而甲瓶容量 4 斗 2 升，與乙瓶合併，則酒水之量等，問乙瓶之量幾何？

(解) 甲瓶內酒 4 水 3 之比，乙瓶內酒 5 水 7 之比，  
 故甲瓶之酒  $=42 \times \frac{4}{4+2}=24$  升。

水  $=42-24=18$  升，因甲瓶之酒比水多  $=24-18=6$  升，則乙瓶之水比酒多之量必與此 6 升相等，故乙之量爲  $7-5:7+5=6:x$   $\therefore x=36$  升。

(16) 有混合物酒精與水之比，如 9 與 1，今加水 4 升，則酒精與水之比，如 6 與 1，問酒精之量若何？

(解) 酒精之量不變，故酒精之比等，而前者之比爲  $9\times 2:1\times 2$ ，後者之比爲  $6\times 3:1\times 3$ ，則酒精與前後之水相比，爲  $18:2:3$  也。因得酒精之量爲。

$$3-2:18=4升x升 \therefore x=72升$$

(17) 有甲乙二工人，甲作 3 日所得之工資

等於乙作 5 日之工資而 1 日間工資相差 30 枚。問各一日工資幾何。

(解) 甲與乙 1 日工資之比，爲  $\frac{1}{3} : \frac{1}{5}$  即  $5 : 3$  工資之差 30 枚故甲日得工資  $5 - 3 : 5 = 30 : x \therefore x = \underline{75\text{錢}}$  則乙日得工資  $75 \times \frac{3}{5} = \underline{45\text{枚}}$ 。

(18) 同時同溫時度華氏寒暑表，與攝氏寒暑表，所指之度數，相差 72 度。問各若干度華

(解) 華氏冰點 32 度，沸點 212 度。攝氏冰點零度，沸點 100 度。故華氏自冰點至沸點之間，爲  $212 - 32 = 180$  度。則兩氏度數之比，如  $180 : 100$  約簡，則爲  $9 : 5$ 。今同溫度於水點上之度數，華氏恆比攝氏多。因華氏水點下差 32 度，故水點上僅差  $72 - 32 = 40$  度。故攝氏之度爲

$$9 - 5 : 5 = 72 - 32 : x \therefore x = \underline{50\text{度}}$$

又華氏  $9 - 5 : 9 = 72 - 32 : x \therefore x = \underline{90\text{度}}$

加水點下之度數即  $90 + 32 = \underline{122\text{度}}$

(19) 同溫度華氏與攝氏之指度比，如 13 此 4。問華氏所指何度。

(解) 攝氏之 4，即當華氏之  $4 \times \frac{180}{100}$  而華氏水點以下之 32 度，均算入。其式如下  $13 \times 4 \times \frac{180}{100} - 32 = 32 : x \therefore x = 71 \frac{21}{29}\text{度}$ 。

(20) 問華氏之5度，當攝氏之何度。

(解) 華氏之5度在水點下為 $32-5=27$ 度，故表明攝氏之度數亦在水點之下。

$$212-32 : 100 = 27 : x$$

故 $x=15$ 度即在水點下十五度也。

(21) 華氏與攝氏同一之溫度時，其度數相同於何度。

(解) 水點以上，華氏之指度恒比攝氏之指度多。因華氏水點下有32度，故水點上兩氏度數之差，比攝氏之度數如水點下32度，此所求相同之度數。

$$180-100 : 100 = 32 : x \text{ 故在水點下 } 40 \text{ 度。}$$

(22) 同溫度時，視寒暑表，攝氏所指之度數，比列氏多9度，問各度數如何。

(解) 列氏寒暑表，以水點為零度，沸點為88度，故攝氏之度數 $100-80 : 100 = 6 : x$

$$\therefore x = 30 \text{ 度。}$$

而列氏之度數為 $100-80 : 10 = 6 : x$

$$\therefore x = 24 \text{ 度。}$$

(23) 有酒水之混和液，水占全量之 $\frac{3}{20}$ ，若加1升，則水占全量之 $\frac{1}{5}$ ，問酒之量若何。

(解) 前者之水比酒，如 $\frac{3}{20-3} = \frac{3}{17}$ 即 $3 : 17$ 後者之水比酒 $\frac{1}{5-1} = \frac{1}{4}$ 即 $1 : 4$ 而酒量前後不變。

故 $\frac{1}{4} - \frac{3}{17}$ 之差，爲水前後之差，則所求之量，爲

$$\frac{1}{4} - \frac{3}{17} : 1 = 3 \text{ 升} : x \text{ 升}, \therefore x = 40\frac{4}{5} \text{ 升酒.}$$

(24) 今有最鹹之海水，於34斤內含有清水36.9斤，若與40斤水內化入鹽2斤之混合液相比時，須加前水幾何於海水中，其鹹量始與混合液相等。

(解) 海水所含之鹽與水比，爲 $\frac{34}{466}$ 而所求鹽水之比爲 $\frac{2}{18}$ ，因鹽分之量無變化，故鹽3.4比水若干，與 $2:33$ 相比，即得共水量， $2:38 = 3.4:x$   
 $\therefore x = 64$ . 斤，爲共水數，即鹽3.4斤，必須含水64.6斤，方與鹽2斤水28斤之成分等，故增入之量爲 $64.6 - 36.6 = 28$ 斤清水。

(25) 今欲用銀銅製器，而限定銀之成分占100分之93，其餘爲銅，今有銀百兩，其中含銅4兩，此中之銀銅須如何加減，始合製器之用，或加原銅之若干倍，或減原銀之若干倍始合。

(解) 今有銀96銅4，欲加減爲銀93銅7之成分，則銀96兩，該加入銅之兩數爲。

$$93:7 = 96 : x \therefore x = \frac{224}{41} = 7\frac{7}{31} \text{ 兩.}$$

故銅須增 $7\frac{7}{31} - 4 = 3\frac{7}{31}$ 兩。

即應加原銅之倍數爲  $3\frac{7}{31} \div 4 = \frac{52}{31}$  倍.

又題云銅 7 兩混銀 93 兩. 今銅兩應混銀之而數爲  $7 : 93 = 2 : x$ .  $\therefore x = \frac{372}{7}$  兩銀. 故須減去原銀數  $= 96 - \frac{372}{7} = \frac{300}{7}$  兩.

即應減原銀之倍數  $= \frac{300}{7} \div 96 = \frac{25}{65}$  倍.

(26) 問鐘之時針在 5 時與 6 時之間其分針與時針相合成一直線其時爲何.

(解) 時針與分針進行速率之比爲  $5 : 60$  即  $1 : 12$  而時針起點之標記 V. 分針起點之標記爲 X11. 按時計之圖周圍爲 60 劃. 而兩針起點之差爲  $5 \times 5 = 25$  劃. 故所求之時爲

$12 - 1 : 12 = 23$  分 :  $x$  分.  $\therefore x = 27$  分  $16\frac{4}{11}$  秒.

即 5 時 27 分  $16\frac{4}{11}$  秒.

(27) 第八時與第九時之間鐘之兩針相對成一直線其時爲何.

(解) 時針第八時所指之標記 V111. 分針指 X11. 兩針起點相隔 40 劃. 而兩針成相對一直線時其距離 30 劃故進行之差起  $= 40 - 30 = 10$  劃. 而進行之速率追近 10 劃之比例式爲.

$13 - 1 : 12 = 10$  分 :  $x$  分.  $\therefore x = 10$  分  $54\frac{6}{11}$  秒.

## 單 比 例 雜 問

即 8 時 10 分  $54\frac{6}{11}$  秒.

(28) 第四時五時之間，兩針成直角幾次，各時若何。

(解) 兩針成直角，每時兩次第一次分針在時針後。

第四時時針指標記  $1V$  分針指標記  $X11$ 。兩針相距 20 劃，全面為 60 劃而直角乃全面之  $\frac{1}{4}$  即 15 劃之差也。所差 20 劃相減，即  $20 - 15 = 5$  劃。故只追及 5 劃，即得  $12 - 1 : 12 = 5$  分 :  $x$  分

$$\bullet \bullet x = 5 \text{ 分 } 27\frac{3}{11} \text{ 秒. 即第4時5分 } 27\frac{3}{11} \text{ 秒.}$$

第二次分針在時針 15 前劃。

第四時時針指標記  $1V$ ，分針指標記  $X11$ 。兩針相距 20 劃，今云尚在前 15 劃，故須追及  $20 + .5 = 35$  劃。因分針之速率，有時針速率之 12 倍。其比例式  $12 - 1 : 12 = 35$  分 :  $x$  分  $\bullet \bullet x = 33$  分

$$10\frac{10}{11} \text{ 秒. 即第4時 } 38 \text{ 分 } 10\frac{10}{11} \text{ 秒.}$$

(29) 有鐘一架每日快 3 分 12 秒。若禮拜一正午對準真時，至禮拜二午後 3 時止，問兩針指於何時。

(解) 禮拜一正午起，禮拜二午 3 時止，共歷 27 時間，故第快  $24 : 27 = 3$  分 12 秒 :  $x$  分 即  $x = 3$  分 36 秒。故兩針所指之時間，即午後 3 時 3 分

36秒.

(30) 今有一樹不知其高.測得影長7步.同時直立一竿長1步.影長1步2尺.試求樹之高

(解) 竿之影長7尺竿長5尺今樹影長35尺.以正比例求之.

$$7 : 5 = 35 \text{ 尺} x \text{ 即 } x = \underline{25 \text{ 尺.}}$$

(31) 甲數之3倍等於乙數之 $2\frac{1}{5}$ 倍.而甲乙兩數之差為80.問題各數如何.

(解) 甲與乙之比.如 $3 : 2\frac{1}{5}$ 故可得甲乙二比例式.

$$3 - 2\frac{1}{5} : 2\frac{1}{5} = 80 : x \text{ 即 } \underline{\underline{x = 220}}$$

$$3 - 2\frac{1}{5} : 3 = 80 : x \text{ 即 } \underline{\underline{x = 300.}}$$

(32) 粉飾8寸徑之地球儀面費16時間.今粉飾10寸徑之地球.儀面須幾何時可完.

(解) 球之面積相比.即徑之自乘比例.故得比例式.

$$8^2 : 10^2 = 16 \text{ 時} : x \text{ 時} \therefore x = \underline{25 \text{ 時.}}$$

(33) 重160斤之石一塊.有甲乙二人以8尺長之木棒抬之.唯甲只有60斤之力.然則乙端當距重斤幾尺.

(解) 甲只有60斤之力.則乙不可不有100斤之力.故得比例式.

$$160 : 100 = 8 : x \text{ 則 } x = \underline{5 \text{ 尺.}} \text{ 即乙端距離}$$

8尺 - 5尺 = 3尺 即甲端之距離也

(34) 甲乙二球體積之比，與半徑之立方相比等。又甲、乙二球同等之部分之比，如 $12:7$ 今甲球重256兩，問乙球之重若干（但半徑之比如 $4:5$ ）。

(解) 甲乙二球體積之比，如 $4^3:5^3$ 等：部分之重之比，如 $12:7$ 故得甲乙兩球之重量相比 $12 \times 4^3 : 7 \times 5^3 = \text{甲球之重 } 256 \text{ 兩} : \text{乙球之重 } x$

$$\text{解 } x = 256 \times \frac{7 \times 5^3}{12 \times 4^3} = 291 \frac{2}{3} \text{ 兩}$$

(25) 一海船乘人員600人，所帶之食料足17週間之用。散纜後經一週間，救上漂流者150人，又行2週間上陸，問尚可航海若干日。

(解) 救上漂流者後，共有750人，以比人數食2週間之糧，比豫定之糧 $600:750=2:x$ 即 $x=2.5$ 週間之糧也。加初航1週間所食，則所餘之糧為。

$17-(1+2.5)=13.5$ 週間，尚可供 $13.5 \times 7=94$ 日半之用。

(36) 一瓶容若干之酒，其中含醇酒與水之比，如 $17:3$ 。今再混入水3升，則其比如 $4:1$ 。問原有醇酒幾何。

(解) 醇酒之量不變，故 $17:3$ 之比等於醇酒4與水若干之比，求得 $17:3=4:x$ 則 $x=\frac{12}{17}$ 即 $4:\frac{12}{17}$ 之比。若混入水3升，則成爲 $4:1$ 之比，而

兩式之差，爲  $1 - \frac{12}{17}$ 。故可求得總量之比例式爲。

$$1 - \frac{12}{17} : 4 + 1 = 3 : x \text{ 則 } x = 51 \text{ 升}$$

故得最初之酒，爲  $51 - 3 = 48 \text{ 升}$ 。

(37) 甲乙二人經營商業，其資本之比， $7:4$ 。其後甲損去之本與乙所得之利，皆爲560元。故兩人現在之本如 $5:6$ 。問兩人之原本幾何。

(解) 甲乙二人所損益之數同，故兩人之所有金之和不變而初時乙之所有金爲兩銀之共數之 $\frac{4}{7+4}$ 。其得利後即有 $\frac{6}{5+6}$ 。則以前後之差比乙數，如560元比乙原有之本，即

$$\frac{6}{5+6} - \frac{4}{7+4} : \frac{4}{7+5} = 560 : x \therefore x = 1120 \text{ 元}.$$

又甲初之原本  $4 : 7 = 1120 : x \therefore x = 1960 \text{ 元}$ .

(38) 父子二人，8年前父之年等於子之4倍。今8年後父之年等於子之2倍半。問父子現有若干歲。

(解) 8年前父子年齡之比，如 $4:1$ 。彼時父之年與父子年之差相比，如 $4:4-1$ 即 $4:3$ 。又8年後之父子年齡之比如 $5:5-3:1$ 即 $5:2$ 。彼時父之年與父子年之差相 $\circ$ 。如 $5:5-2$ 即 $5:3$ 。因父子年齡之差成一定，而8年前至8年後，其所增加者爲16年。故父之年對於差數3不變惟4與5變，故得下之比例式。

$5-4:4=16$ : (8年前父之年). 即8年前父之年爲64歲. 子爲16歲即得父現今之年爲 $64+8=72$ 歲. 而子爲 $16+8=\underline{24}$ 歲. 或  $5-4:5=16$  (8年後之父年)亦可求得

(39) 有一事業男子4人. 或女子5人. 均須30日間作成. 今男子4人. 女子10人. 外加男若干人. 則6日可成. 問所增男子之數若何

(解) 男4人作之30日可成此業. 今6日成之. 總男之人數爲.

$6:30=4:x$  人  $x=20$  男子. 然女子10人可作男工之  $5:4=10:x$  人 此事業如欲6日成之. 須男20人. 今減去(4+8)增得應增之人數  $20-(8+4)=\underline{8}$  人

(40) 有甲乙兩等農夫. 其作工之比. 如 $5:3$  若總甲若干人. 3日間耕田5000步. 尚餘25000步. 於是又添甲夫6人. 乙夫10人共耕之. 經6日始畢. 問初傭甲幾人.

(解) 甲若干人1日耕  $\frac{5000}{3}$  步. 其後增甲6人乙10人. 而1日耕  $\frac{25000}{6}$  步. 則後1日比前1日

多耕  $\frac{25000}{6}-\frac{5000}{3}=\frac{15000}{6}=\frac{5000}{2}$  步. 而甲6人乙10人所耕之田. 等於甲  $6+10 \times \frac{3}{5}=12$  人所耕之田. 故多耕  $\frac{5000}{2}$  步. 即甲12人所耕. 以次

之比例式，求得最初甲人工數，爲  $\frac{5000}{2} : \frac{5000}{3} = 12 : x$  與  $x=8$  人。

(41) 有水車四架，甲3回轉間，乙4回轉，乙5回轉間，丙6回轉，丙8回轉間，丁11回轉，問此四車回轉之比較如何。

(解) 依前11題理即得

甲 乙 丙 丁 或有公約數8當略

$3 \leftarrow 4 \rightarrow 4$

$5 \leftarrow 6 \rightarrow 6$  去故得下之比較數

$8 \leftarrow 8 \leftarrow 8 \quad 11$

120 : 160 : 162 : 264    甲15 : 乙20 : 丙24 : 丁33

## 複比例

(1) 敷設 40 哩之鐵路，期以四月築成。初招工手 375 人，每日作工 12 時間，經 3 個月築成 25 哩。所時之路，其難易之例如 2 : 3 工手每日只作 10 小時，須增加若干之工手，方不逾限。

(解) 40 哩之鐵路，僅敷設 25 哩，尚餘  $40 - 25 = 15$  哩，而預定之期限，僅餘一個月，依題理可得次之比例式。

$$\left. \begin{array}{l} 10 \text{ 時} : 12 \text{ 時} \\ 1 \text{ 個月} : 3 \text{ 個月} \\ 25 \text{ 哩} : 15 \text{ 哩} \\ 3 : 2 \end{array} \right\} = 375 : x \text{ 則 } x = \frac{12 \times 3 \times 15 \times 2 \times 375}{10 \times 1 \times 25 \times 3}$$

$= 540$  人，故當增  $540 - 375 = 165$  人。

(2) 有石 10000 斤，以 5 日間運齊，初用牛 300 頭，2 日間僅運 3200 斤，其所餘者若在限期內運齊，須增加牛數若干頭。

(解) 牛之數與石之數正比，而日數反，比故得下式。

$$\left. \begin{array}{l} 300 : \left\{ \frac{10000 - 3200}{2} \right\} \\ 5 - 2 \end{array} \right\} = 300 : x$$

$\therefore x = 425$  頭，故須增  $425 - 300 = 125$  頭。

(3) 有工人自某地限 3 週間運煤油若干箱，初 1 週間用馬 12 匹運 672 箱，次 1 週間用牛 10 匹運 630 箱，其餘之數尚多，故以牛馬各 15 匹

其運 6 日開始完，問煤油之總數若干箱。

(解) 馬一匹一週間運  $672 \div 12 = 56$  箱，牛一匹一週間運  $650 \div 10 = 63$  箱，二週間共運  $672 + 630 = 1302$  箱，預定日數僅餘一週間，即 7 日，今 6 日運完，其所運之箱數爲。

$$\left. \begin{array}{l} 672 \\ 7 \end{array} \right\} : \left. \begin{array}{l} 56 \times 15 + 63 \times 15 \\ 6 \end{array} \right\} = 972 : x$$

故  $x = 1530$  箱，則 1530 箱，加 2 週間所運 1302 箱可知全數爲 2832 箱。

(4) 有甲乙兩等工人，甲比乙多 2 人，而作力之比如  $5:4$ ，今甲工人每日作 8 時間，經 12 日掘得一溝，長 2 里闊 4 尺 4 寸深 6 尺，乙工每日作 10 時間，經  $\frac{52}{3}$  日掘溝長 1 里 120 丈闊 4 尺 8 寸深 12 尺，問甲乙工人幾名。

(解) 假定甲工人數爲 1 倍，則得乙工人數之比例式。

$$\left. \begin{array}{l} 4 \\ 10 \text{ 時} \\ 32 \text{ 日} \\ 2 \text{ 里} \\ 45 \text{ 寸} \\ 6 \text{ 尺} \end{array} \right\} : \left. \begin{array}{l} 5 \\ 8 \text{ 時} \\ 12 \text{ 日} \\ 1 \frac{120}{180} \text{ 里} \\ 48 \text{ 寸} \\ 12 \text{ 尺} \end{array} \right\} = 1 : x \text{ 即 } x = \frac{2}{3}$$

而甲比乙多 2 人，故  $2 \div \left( 1 - \frac{2}{3} \right) = 6$  人爲甲工人數， $6 - 2 = 4$  人即乙工人數。

(5) 以甲乙兩水管注水入池，甲管直徑 3 寸，

乙管直徑2寸5分設同時開放甲乙二管，經1時12分間流滿水池 $\frac{2}{5}$ 因乙管破損，只用甲管獨流，問尚須幾時間可以流滿，但管截口之滿積直徑之平方正，為比例。

(解) 前注入之量與後注入之量相比，如 $\frac{2}{5} : \frac{3}{5}$ 即 $2:3$ 。而注入時間與管之容量為逆比。

故所求之時間為

$$\frac{2}{30^2} : \frac{3}{30^2 + 25^2} = 1\frac{12}{60} \text{ 時} : x \text{ 時} \quad x = 3\text{時}3\text{分}.$$

(6) 男5人每日作工7時，經6日耕田9畝又女12人每日作工6時，經14日間田27畝，今男3人女5人，共作8日耕田21畝，問初日作工幾時。

(解) 男一人一時間耕 $\frac{9}{5 \times 7 \times 6} = \frac{3}{70}$ 畝。

女一人一時間耕 $\frac{27}{12 \times 6 \times 14} = \frac{3}{112}$ 畝。

則男三人女五人一時間共耕 $\frac{3}{10} \times 3 + \frac{3}{112} \times 5 = \frac{21}{80}$ 畝。

故得每 $\frac{21}{80}$ 日作工8日之時間9畝

$$\text{即 } x = \frac{3 \times 5 \times 6 \times 21 \times 7 \times 80}{70 \times 9 \times 8 \times 21} = \underline{10\text{時間。}}$$

(7) 欲將塊煤一堆，運至某處。壯夫2人童子5人，5日間運其半。又童子3人10日間運其 $\frac{1}{3}$ 。問每時用壯夫9人，則須幾日運完？

(解) 童子3人10日間運其 $\frac{1}{3}$ ，故當先求得童夫幾人，於5日間運其 $\frac{1}{2}$ 。如下式，求得童子。

$$\left. \begin{array}{l} 5\text{日} \\ \frac{1}{3} \end{array} \right\} : \left. \begin{array}{l} 10\text{日} \\ \frac{1}{2} \end{array} \right\} = 3\text{人} : x\text{人} \quad \text{即 } x = 9\text{人。}$$

故童子 $9 - 5 = 4$ 人之工作，與壯夫2人之作工等。即壯夫作工等於童子作工之2倍。故得所求日數。

$$\left. \begin{array}{l} 2 \times 9 \\ \frac{1}{3} \end{array} \right\} : \left. \begin{array}{l} 1 \times 3 \\ 1 \end{array} \right\} = 10\text{日} : x\text{日} \quad \text{即 } x = \underline{5\text{日也}}$$

(8) 招工手160人，每日作工11時。經6日間，掘得溝長320步，闊55步，深1.5步。若用96人，每日作工8時間，掘溝長220步，闊35步，深1步。問幾日可成。但土之硬，前後兩地之比如5:7而前5人之力與後4人之力等。

$$(解) \left. \begin{array}{l} 96\text{人} \\ 8\text{時間} \\ 230\text{步} \\ 5.5\text{步} \\ 1.5\text{步} \\ 5 \\ 5\text{人} \end{array} \right\} : \left. \begin{array}{l} 160\text{人} \\ 11\text{時間} \\ 220\text{步} \\ 3.5\text{步} \\ 1\text{步} \\ 7 \\ 4\text{人} \end{array} \right\} = 6\text{日} : x\text{日}$$

$$\text{故 } x = \frac{60}{96} \times \frac{11}{8} \times \frac{220}{230} \times \frac{35}{55} \times \frac{10}{15} \times \frac{7}{5} \times \frac{4 \times 9}{5} = 6 \frac{86}{345} \text{ 日.}$$

(9) 自來水工場，設 15 架吸筒，每日吸 8 時間，7 日吸新京水 1260 噸。若每日吸 12 時間，14 日間吸新京水 7560 噸。問該設吸筒若干架。

$$(解) \left. \begin{array}{l} 12\text{時} \\ 14\text{日} \\ 1260\text{噸} \end{array} \right\} : \left. \begin{array}{l} 8\text{時} \\ 7\text{日} \\ 7560\text{噸} \end{array} \right\} = 15\text{架} : x\text{架}$$

$$\text{故 } x = \frac{8 \times 7 \times 7560 \times 15}{12 \times 14 \times 1260} = 30 \text{ 架吸筒.}$$

(10) 有工人 1800 人，修一工設，儲蓄之糧足 12 週間之用。今來新工人 600 人，加入，恐糧不足。故照前每人一日之食糧減去  $\frac{1}{3}$ ，問現存之糧，足幾週間之用。

(解) 增加後之人數，為  $1800 + 600 = 2400$  人。食糧減  $\frac{1}{3}$  則得  $\frac{2}{3}$ ，故為比例式

$$\left. \begin{array}{l} 2400\text{人} : 1800\text{人} \\ \frac{2}{3} : 1 \end{array} \right\} = \underline{12\text{週} : x\text{週}}$$

$$\text{故 } x = \frac{1800}{12400} \times \frac{3 \times 12}{2} = 13\frac{1}{2}$$

## 配 分 比 列

(1) 火藥之製法，舊法中之一，其全量成分之比，硝石9，硫黃1，木炭5，而新法，則以硝石15，硫黃4，木炭3，今有舊法製造火藥15斤，欲改配成新法之成分，問何種當增著干。

(解) 先求舊法配成15斤，之各成分數如下  
 硝石等於  $15 \times \frac{9}{9+1+2} = 11\frac{1}{4}$  斤

硫黃等於  $15 \times \frac{1}{9+1+2} = 1\frac{1}{4}$  斤。

炭等於  $15 \times \frac{2}{9+1+2} = 1\frac{1}{2}$  斤。而舊法與

新法，於三種各與全量之對比如次。

	硝石	硫黃	木炭
舊法	$\frac{6}{9+1+2}$	$\frac{1}{9+1+2}$	$\frac{2}{9+1+2}$
新法	$\frac{15}{15+2+3}$	$\frac{2}{15+2+3}$	$\frac{3}{15+2+3}$
即	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舊法} \cdots \frac{45}{60} \\ \text{新法} \cdots \frac{45}{60} \end{array} \right.$	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frac{5}{60} \\ \frac{6}{60} \end{array} \right.$	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frac{10}{60} \\ \frac{9}{60} \end{array} \right.$

觀此可知兩法三種相對比，惟木炭舊法所用之量多於新法，故不得不增加他二種之量，使合新法之成分。此15斤中含木炭 $2\frac{1}{2}$ 斤，依新法當配他二種之量，爲

硝石  $2\frac{1}{2} \times \frac{45}{9} = 12\frac{1}{2}$  斤

硫黃  $2\frac{1}{2} \times \frac{6}{9} = 1\frac{2}{3}$  斤

與所含之量比較，即得當增之量，爲

硝石  $12\frac{1}{2} - 11\frac{1}{4} = 1\frac{1}{4}$  斤即1斤5兩.

硫黃  $1\frac{2}{3} - 1\frac{1}{4} = \frac{5}{12}$  即斤  $9\frac{2}{3}$  兩.

(2) 甲乙二人遠行，一日途中出所攜之麵包 3 枚，乙出 5 枚，偶一旅人來乞分食，甲乙諾之，3 人等分食盡，於是旅人謝銀 8 分而去，問甲乙二人如何分取。

(解) 每一人之食量爲  $\frac{5+3}{3} = \frac{8}{3}$  個。

甲分與旅人  $3 - \frac{8}{3} = \frac{1}{3}$ . 乙分與旅人  $5 - \frac{8}{3} = \frac{7}{3}$

其比如  $\frac{1}{3} : \frac{8}{7}$  即  $1 : 7$ . 故分取 8 分亦依此比之，則甲之所得到爲  $8 \times \frac{1}{1+7} = \frac{1}{8} \times 8 = 1$  分。乙之所得到爲  $8 \times \frac{7}{1+7} = 7$  分。

(3) 甲乙丙 3 人，分銀 1125 圓，甲之  $\frac{1}{2}$  與乙之  $\frac{1}{3}$  與丙之  $\frac{1}{4}$  均等，問各得如何。

(解) 各所得  $\frac{1}{2} : \frac{1}{3} : \frac{1}{4}$  之反比即  $\frac{1}{\frac{1}{2}} : \frac{1}{\frac{1}{3}} : \frac{1}{\frac{1}{4}}$

即係  $2 : 3 : 4$  之比，故求得下之諸數。

甲之所得金  $2 + 3 + 4 : 2 = 1125 : x$   $x = 250$  圓。

乙之所得金  $2 + 3 + 4 : 3 = 1125 : x$   $x = 375$  圓。

丙之所得金  $2 + 3 + 4 : 4 = 1125 : x$   $x = 500$  圓。

(4) 有松梅桃柳四種，各若干株。其次第之比，如  $7 : 3$  而松柳二種之合 740 株。問數之總數如何。

(解) 松爲 7 則梅之比爲  $7 \times \frac{3}{7}$  即 3。又桃與梅之比爲  $\frac{3}{7}$ ，故桃之比爲  $3 \times \frac{3}{7}$ ，柳爲  $3 \times \frac{3}{7} \times \frac{3}{7}$  即

得松梅桃柳之比  $7 : 3 : \frac{9}{7} : \frac{27}{49}$  即得  $343 : 147 : 63 : 27$ 。

求總樹之比例式  $343 + 27 : 343 + 147 + 63 + 27 = 740 :$  (總樹) 故得總樹之數  $= \frac{580 \times 740}{370} = 1160$  株。

(5) 一人臨終囑其妻曰。汝將分娩。吾之遺產 30000 圓。生男則與之 10000 圓。汝得其餘。生女則與之 7500 圓。汝取其餘。其後乃生男女各一。因遺囑之意。而分配之。則三人各取幾何。

(解) 母與男所得金之比。如  $20000 : 10000$  即  $2 : 1$ 。又母與女所得金之比。如  $22500 : 7500$  即  $3 : 1$ 。故男即母之  $\frac{1}{2}$  女即母之  $\frac{1}{3}$ 。而母與男與女

比如  $1:\frac{1}{2}:\frac{1}{3}$  即  $6:3:2$  之比. 以此比分 30000 圓. 則各得如下.

$$\text{母 } 30000 \times \frac{6}{11} = \underline{17293\ 73 \text{ 圓.}}$$

$$\text{男 } 30000 \times \frac{3}{11} = \underline{8181\ 8\ 1 \text{ 圓.}}$$

$$\text{女 } 30000 \times \frac{2}{11} = \underline{5454\ 5\ 4 \text{ 圓.}}$$

(6) 有金若干圓. 甲乙丙丁四人分取. 甲得全數  $\frac{1}{3}$ . 乙得  $\frac{1}{4}$ . 丙得  $\frac{1}{5}$ . 丁得  $\frac{1}{6}$ . 尚餘若干圓. 而甲比丙多 84 圓 2 角 4 分. 問各得若干圓.

(解) 甲乙丙丁四人所分之數爲  $\frac{1}{3} : \frac{1}{4} : \frac{1}{5} : \frac{1}{6}$  相比. 故求得下之各數.

$$\text{甲} = 84.24 \times \frac{\frac{1}{3}}{\frac{1}{3} - \frac{1}{5}} = 84.24 \times \frac{1}{3} \times \frac{15}{2} = \underline{210 \text{ 圓} 6 \text{ 角}}$$

$$\text{乙} = 84.24 \times \frac{\frac{1}{4}}{\frac{1}{3} - \frac{1}{5}} = 84.24 \times \frac{1}{4} \times \frac{15}{2} = \underline{157 \text{ 圓} 6 \text{ 角} 5 \text{ 分}}$$

$$\text{丙} = 84.24 \times \frac{\frac{1}{5}}{\frac{1}{3} - \frac{1}{5}} = 84.24 \times \frac{1}{5} \times \frac{15}{2} = \underline{105 \text{ 圓} 3 \text{ 角} 6 \text{ 分}}$$

$$\text{丁} = 84.24 \times \frac{\frac{6}{1}}{\frac{1}{3} - \frac{1}{5}} = 84.24 \times \frac{1}{6} \times \frac{15}{2} = 105\text{圓}3\text{角}.$$

(7) 甲乙二人各出金 2000 圓，買田地經 3 個月後，丙復入股 1600 圓，而甲乙二人等分之，又其後 4 個月將田地賣出，得金 5400 圓，其利金以各出本多寡及月數之比各得幾何之利。

(解) 甲與乙之資本比丙少，故以資本每百圓按月數之比。

$$\begin{cases} \text{甲} + \text{乙} = 20 \times 3 + (20 - \frac{16}{2}) \times 4 = 108. \\ \text{丙} = 16 \times 4 = 64. \end{cases}$$

而利金爲  $5400 - 4000 = 1400$  圓。

$$\text{故 甲 乙 各 數 } 1400 \times \frac{108}{108 + 2 + 64} = 540 \text{ 圓}.$$

$$\text{丙 得 利 } 1400 \times \frac{64}{108 + 2 + 64} = 320 \text{ 圓}.$$

(8) 有童子三人，其年齡甲 11 歲，乙 8 歲，丙 6 歲今有水果 303 個，分與之，其分之法，以各齡之反數相比，問各分得幾何。

(解) 某數之反數，即以某數除 1，故相比爲  $\frac{1}{11} : \frac{1}{8} : \frac{1}{6}$  即以  $24 : 33 : 44$  比分之，則可求得各數

$$24 + 33 + 44 : 25 = 303 : (\text{甲}) \quad \text{甲} = 72 \text{ 枚}$$

$$24 + 33 + 44 : 33 = 303 : (\text{乙}) \quad \text{乙} = 89 \text{ 枚}$$

$$24 + 33 + 44 : 44 = 303 : (\text{丙}) \quad \text{丙} = 132 \text{ 枚}$$

(9) 開拓若干之地栽桑與桐及茶，而各種所

占之面積相等。桑2株占面積7步。桐1株5步。茶3株10步。而三種之總數為2200株。問地面積及各株數如何。

(解) 各1步所栽之樹數。為 $\frac{2}{7}, \frac{1}{5}, \frac{3}{10}$ 。而3步所栽之樹數 $\frac{2}{7} + \frac{1}{5} + \frac{3}{10}$ 。此即可求得

總面積之步數為 $\frac{2}{7} + \frac{1}{5} + \frac{3}{10} : 2200 = 3 : x$

即  $x = 8400$  步。

桑總數  $8400 \times \frac{1}{3} \times \frac{2}{7} = 800$  株。

桐總數  $8400 \times \frac{1}{3} \times \frac{1}{5} = 560$  株。

茶總數  $8400 \times \frac{1}{3} \times \frac{3}{10} = 840$  株。

(10) 有直徑100步之圓池。其外圍寬10步之時。又其外圍寬10步之園。今耕田與園。共費25時間。問田與園各耕時間幾何。

但圓之面積等半徑之平行比例。

(解) 池之半徑50步加田寬10步。共60步。為池與田和之半徑。而田之面積以 $60^2 - 50^2 = 1100$ 步表之。又園之面積以 $(60+10)^2 - 60^2 = 1300$ 步表之。而所耕之時間面積正比。故得耕田之時間。如  $1100 : 1300 : 1100 = 25$  時 : 耕田時

即  $\frac{1100 \times 52}{1100 + 1300} = 11$  時 27 分 30 秒

耕園之時間為  $1100 + 1300 : 1800 = 25 : \circ$  圓時

即  $= \frac{1300 \times 25}{1100 + 1300}$  13是32分30秒.

(11) 甲乙丙丁四人，所出本資金800圓，600圓，500圓，460圓，合營商業，得利金460圓，問各利金幾何。

(解) 利金之分配，以出本金之多少為比例，故460圓，分配之比例，為800：600：500：400，即8：6：5：4相比之和，為 $8+6+5+4=23$ 。

則甲當得利  $460 \times \frac{8}{23} = 160$  圓。

乙之利  $460 \times \frac{6}{23} = 120$  圓。

丙之利  $460 \times \frac{5}{23} = 100$  圓。

丁之利  $460 \times \frac{4}{23} = 80$  圓。

(12) 畫之長有夜之長之1.3倍，時，問晝夜之長各幾時幾分。

(解)  $1.3 = \frac{13-1}{9} = \frac{4}{3}$  故晝夜之長之比，如4：3，而晝夜之和為 $4+3=7$ ，而一日共24時間，故晝之長  $= 24 \times \frac{4}{7} = 13\frac{5}{7}$  時  $= 13$  時 24分  $51\frac{3}{7}$  秒。

夜之長  $= 24 \times \frac{3}{7} = 10$  時  $17$  分  $8\frac{4}{7}$  秒。

(13) 水車之迴轉，晝18000回，夜14000回，問日出之時。

(解) 畫夜時間之比，如  $18000 : 14000$  即  $9 : 7$   
 故夜之長為  $24 \times \frac{7}{9+7} = \frac{21}{2}$  時。而日出之時間。  
 恰當夜長之半分，為  $\frac{21}{2} \div 2 = \frac{21}{4}$  時即 5 時 15 分

(14) 有三商人，甲出資 800 圓，乙 900 圓，丙 500 圓。共營商業。其初甲經理 200 日，其後乙經理 130 日，又其後丙經理 110 日。如是共得利金 1650 圓。其  $\frac{2}{3}$  依本分利，其餘依經理時間分利。

問合該得利幾何。

(解) 依題意，原本分配之利。

$$\text{為 } 1650 \times \frac{2}{3} = 1100 \text{ 圓}.$$

依經理分配之利，為  $1650 - 1100 = 550$  圓。故甲依本分利，該  $1100 \times \frac{800}{800+900+500} = 450$  圓。

$$\text{乙 } 1100 \times \frac{900}{800+900+500} = 450 \text{ 圓}.$$

$$\text{丙 } 1100 \times \frac{500}{800+900+500} = 250 \text{ 圓}.$$

又依經理分配之利如下。

$$\text{甲 } = 500 \times \frac{200}{200+130+110} = 250 \text{ 圓}.$$

$$\text{乙 } = 500 \times \frac{130}{200+130+110} = 192.5 \text{ 圓}.$$

$$\text{丙 } = 550 \times \frac{110}{200+130+110} = 137.5 \text{ 圓}$$

故甲共得之利  $400 - 250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650}} \text{ 圓}.$

$$\text{乙 } 450 + 192.5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612.5}} \text{ 圓}.$$

$$\text{丙 } 250 + 137.5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387.5}} \text{ 圓}.$$

## 混合比例

(1) 有甲乙二瓶，盛酒水之混合液。甲瓶盛酒 84 升水 21 升。乙瓶盛酒 56 升水 8 升。今兩瓶各取若干升，使造成混合液之成分，為酒 24 升水 4 升。問各瓶取汲之量如何。

(解) 甲瓶之酒，為全量之  $\frac{84}{84+21} = \frac{4}{5}$

乙瓶之酒，為全量之  $\frac{56}{56+8} = \frac{7}{8}$

如是則甲與乙及第三液之酒之全量對比，則成爲 224 : 245 : 240 而 240 為他二種之平均混合而成。故以之得下式。

$\begin{array}{r} 224 \\ 240 \\ 245 \end{array} \mid 5$  此即甲乙兩瓶汲出量之相比

$\begin{array}{r} 240 \\ 245 \end{array} \mid 16$  數也。

而所求之量，爲  $24 + 1 = 28$  升。故甲瓶當汲出之量爲  $28 \times \frac{5}{5+16} = 6\frac{2}{3}$  升。則乙瓶當汲出之量。

爲  $28 \times \frac{16}{5+16} = 12\frac{1}{3}$  升。

(2) 今於銀鉛銅三種之混合物，其重 270 兩。若在水中秤之，祇 240 兩。問銀鉛銅之重量各幾何。

但銀之比重 11.5，鉛 11.3，銅 8.8

(解) 水中秤，所減之分量，即與物同容積之水之分量。故此混合物之同容積之水之分量爲  $270 - 240 = 30$  兩

混合物之比重，即銀鉛銅之平均之比重 $270 \div 30 = 9$

1.5	2	2	1	銅
9   11.3 )	2	2	1	銀
8.8 )	15   15	38	$\frac{10}{21}$ (+)	鉛

因各分量銀=鉛 即  $270 \times \frac{1}{12} = 12\frac{6}{7}$  兩.

則銅之重為  $270 + \frac{19}{21} = 244\frac{2}{7}$  兩.

(3) 上酒1斗之價6.6圓，中酒5.5圓，下酒4圓。今三種之價混合，使1石之價值50圓，製成8石8斗，而其中酒混合之量，須比上酒多1倍。問各混合之量如何。

(解) 上混1石，與中酒2石平均之價為 $(65+55 \times 2) \div (1+2) + \frac{175}{3}$  圓，以之與混合液相比

$\frac{175}{3}$	175	30	6	…上中混合 酒之比。
各3倍之，則得120	120	25	5	…下酒之比
40				

由是得上中混合之全量，為  $88 \times \frac{6}{6 \times 5} = 48$  斗

中含上酒  $48 \times \frac{1}{1 \times 2} = 16$  斗，中酒  $48 - 16 = 32$  斗。下

酒  $88 \times \frac{5}{6+5} = 40$  斗。

(4) 某買綢若干疋，等中分甲乙兩等。售甲等得利 100 分之 25。售乙則反損 10 分之 1。至售盡平均計之，僅得利 10 分之 1。而甲等比乙等多 30 疋。問各幾何疋。

(解) 各賣價之比，即  $1.25 = 1\frac{1}{4}$  及  $1 - .1 = \frac{9}{10}$  而平均賣價為  $1\frac{1}{10}$ 。由是可求各疋之比數如下。

$1\frac{1}{10}$	$\frac{1}{4}$	$\frac{2}{10}$	4 甲等疋數之比。
	$\frac{9}{10}$	$\frac{3}{20}$	3 乙等疋數之比。

由是得甲之疋數為  $30 \times \frac{4}{4-3} = 120$  疋。

則乙之疋數為  $30 \times \frac{3}{4-3} = 90$  疋。

(5) 有甲乙丙三種之茶，各一斤之價。甲 7 角 2 分，乙 6 角，丙 4 角 8 分。須如何混合，使每斤值 5 角 7 分之本。但甲乙斤數之比如 1 : 7

(解)	1 斤 之 價	盈	虧	比數
甲 茶	27 分	虧	15 分	1
乙 茶	60 分	虧	3 分	7
混 合 茶	57 分			
丙 茶	48 分	盈	9 分	x

故虧本金 =  $15 \times 1 + 3 \times 7 : 36$  分 則  $x = 3 + 9 = 4$  故得所求混合斤數之比例. 為 甲 1 : 乙 7 : 西 4

(6) 有龜鶴共 50 頭其足之和 140 隻. 問各幾何頭.

(解) 平均 1 頭之足數.  $140 \div 50 = 2.8$  隻. 與龜鶴足之比較. 故以下式可求得.

一頭之足數盈虧比較

龜	4	1.2	3
平均	2.8		
鶴	2	0.8	2

故得龜鶴頭數之比. 如 3 與 2. 由是即得龜之頭數為  $50 \times \frac{2}{3+2} = 20$  頭. 則鶴之頭數為  $50 \times \frac{3}{3+2} = 30$  頭.

(7) 有茶三種每斤之價. 上 72 分. 中 60 分. 下 40 分. 今有上等 6 斤. 中等 4 斤. 問下等當混合若干斤. 使每斤值 48 分.

(解)

	盈虧	比數
上 27	24	6
中 60	12	4
平 48		
下 40	8	$x$

上 6 斤 虧  $24 \times 6$ . 中 4 斤 虧  $12 \times 4$ . 合計 虧  $(24 \times 6 + 12 \times 4)$  以 8 除之. 即得下等之斤數. 為  $(24 \times 6 + 12 \times 4) \div 8 = 24$  斤.

(3) 有十八金. 十四金. 十二金. 三種. 須如何混合. 使成十六金. 但十四金. 與十二金之分量之比. 如  $3:2$

(解)	成 分	多與不足	比數
十八金	18	多 2	1
混合十六金	16		
十四金	14	不 足 2	2
十二金	12	不 足 4	2

因十四金與十二金之比. 如  $3:2$ . 其混合之不足數. 共  $(2 \times 3 + 4 \times 2)$ . 則當混合十八金數之比  $(2 \times 3 + 4 \times 2) \div 1 = 7$ . 由是即得所求之比數. 為  $7:3:2$

## 百 分 法

(1) 一商店賣貨，定價九折，尙欲得原本十分之二之利，問照原本豫定價若何。

(解) 原價爲 1，則賣價爲 12。因九折賣之，乃用 .9 乘之也，故以 .9 除之，即得所求之定價。  

$$\underline{12 \div .9 = 1.333\dots}$$

(2) 有酒商賣酒，賣價比買價高十分之二，且於賣去酒內，滲水百分之四，問原本一圓加利幾何。

(解) 賣去之酒 1 升內，有純酒  $10 - 4 = .96$  升，而純酒 .96 升之賣價，加  $\frac{2}{10}$  利，故所賣爲 1.2 圓。若純酒 1 升，必賣  $12 \div .96 = 1.25$  故須照原價加  $1.25 - 1 = .25$ 。

(3) 一米商買入每圓 8 升之米若干，以每圓 6 升 4 台之價售去，問每圓漲利幾何。

(解) 賣 1 合之價爲  $\frac{1}{64}$ ，買 1 合之價爲  $\frac{1}{80}$ ，而 1 合之利  $\frac{1}{64} - \frac{1}{80} = \frac{5}{320} - \frac{1}{320} = \frac{1}{320}$  圓，故利之增入  $\frac{1}{320} \div \frac{1}{80} = \frac{1}{4} = .25$ 。

(4) 一人以金 2800 圓，借與甲乙二商，其年利甲 9 分，乙 8 分 5 釐，而每年甲乙所付之利金相等，問甲乙各借金若干圓。

(解) 甲與乙利率之比，如  $0.09 : 0.085$  即  $18 : 17$ ，故原金分爲二都分，其分之比亦如  $18 : 17$ ，之

分配，則甲數爲  $2800 \times \frac{18}{18+17} = 1440$  圓。

乙數爲  $2800 \times \frac{17}{18+18} = 1360$  圓。

(或  $2800 - 1440 = 1360$  圓)。

(5) 今有金 1000 圓，借與甲乙二人，其年利甲 8 分乙 20 分，如是每年共得利金 88 圓，問甲乙各借本幾何。

(解) 10000 圓，得利金 88 圓，平均之利爲  $\frac{88}{10000} = 0.0088$

	過與不足	比數
0.08	不足 0.008	3
平均 0.088		
0.1	過 0.012	2

則原金 1000 圓，甲乙分配如 3 與 2，故

甲所借之本爲  $1000 \times \frac{3}{3+2} = 500$  圓。

乙所借之本爲  $1000 \times \frac{2}{3+2} = 400$  圓。

(6) 一人請人經理，將空地一塊賣去，除經理費，以之買田若干畝，計值 19000 圓，惟賣買之經理費，爲百分之五，問原賣地價若何。

(解) 此 19000 圓，之田，連買田經理費共有  $(19000 \times 105)$  圓，惟此數乃賣價，除去賣地經理

費之數，因賣價每圓只得  $1 - .05$ ，故總賣價，爲  $19000 \times 1.05 \div (1 - .05) = 2100$  圓。

(7) 一人代人賣米 300 石，每石之價於 13.6 圓，將所有之銀又代買股票，而賣與買之手續費，皆爲百分之二，問此人共得手續費若干。

(解) 賣米所得手續費，爲  $13.6 \times 300 \times .02 = 81.6$  圓，而賣主之所得  $13.6 \times 300 - 81.6 = 3998$  圓，此金即爲買股票與買票手續費之和，故買股股票之手續費，爲  $3998.4 \times \frac{.02}{1 + .02} = 78.4$  圓。  
總計  $81.6 + 78.4 = 160$  圓。

(8) 一商販有 3800 圓之貨物輸出外國，保險於某公司，其時保險市價爲 5%，因未全保，祇納有若干之保險金，後船出口遇難，貨物全失，某公司照保數賠償，於是較原本折百分之十，問所保之數如何。

(解) 實價損  $\frac{1}{10}$  即  $.9 \times 3800$  圓又減去保險費  $.05$  即得所保之金額爲  $3800 \times .9 \times \frac{1}{1 - .05} = 3600$  圓。

(9) 一人有股票 100 張，(每張 50 圓)，今照市價售去，每張 93 圓，年利可得 13 分，以售進之金買他種股票，(每張 50 圓)彼時市價值 62 圓，年利 9 分，問此人年年收入增減幾人。

(解) 初之原金  $(50 \times 1000)$  圓，每年之利金  $500 \times .13 = 650$  圓。  
後買入之股數  $100 \times 93 \div 62 = 150$  張。

每年之利金  $50 \times 156 \times .09 = 675$  圓.

故知以後每年收入之數，增加  $675 - 650 = 25$  圓

(10) 一人每年終時持券可取金百圓，如年利 5 分，此券可值現金幾何。

(解) 每年所得之金 100 圓求現價之和，即

$\frac{100}{1.05} + \frac{100}{(1.05)^2} + \frac{100}{(1.05)^3} + \frac{100}{(1.05)^4} + \frac{100}{(1.05)^5} + \dots$  以至無窮。

$$\text{即 } 100 \times \frac{\frac{1}{1.05}}{1 - \frac{1}{1.05}} = 100 \times \frac{1}{20} = 100 \times 20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2000}} \text{ 圓.}$$

(11) 一人借金 1000 圓，年利 10 分，於 3 個月內還五次相等之數，償清本利，問每次所還銀數幾何。

(解) 8 個月之利率  $= \frac{1}{10} \times \frac{8}{12} = \frac{1}{15}$  故求每次所還之銀數，為  $1000 \div \left\{ \frac{1}{1 + \frac{1}{15}} + \frac{1}{1 + \frac{2}{15}} + \frac{1}{1 + \frac{3}{15}} + \frac{1}{1 + \frac{4}{15}} + \frac{1}{1 + \frac{5}{15}} \right\} = 238.512$  圓。

(12) 最繁盛之都府，於今年調查人口之總計 1075840 人，每年增加  $\frac{25}{1000}$ ，問 3 年後比 2 年前人數增加若干。

(解) 2年前之人口 =  $1075840 \times \left(\frac{1000}{1025}\right)^2 = 102400$   
 人. 而3年後之人口 =  $1075840 \times \left(\frac{1025}{1000}\right)^3$   
 $= \frac{115856200}{100} = 1158562$  人. 故知人數增加. 為  
 $1158562 - 102400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134562}}$  人.

(13) 一人借金364圓. 年利2分. 以三年攤還. 每年所還之數相等. 問年每該還若干.

(解) 初年之終. 1圓之本當還1.2. 次年終1圓當還.

$1.2 \times 1.2 = (1.2)^2$ . 則3年之終. 每1圓當還.  
 $1.2 \times 1.2 \times 1.2 = (1.2)^3$ . 故每年須還

$$364 \div \left( \frac{1}{1.2} + \frac{1}{(1.2)^2} + \frac{1}{(1.2)^3} \right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172\text{圓}8\text{角}}}.$$

(14) 以5分之年利放債. 每年終收百圓之利. 今年初欲支三年之利金. 問現價幾何?

$$(解) \text{略 } \frac{100}{1.05} + \frac{100}{(1.05)^2} + \frac{100}{(1.05)^3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222\text{圓}544\text{釐餘}}}$$

(15) 一人借銀1170圓. 年利6分3個月後還400圓之票. 其餘之銀. 6個月後償清. 問後之票銀數幾何?

(解) 3個月後還400圓. 刻下之現金可值  
 $100 + \left( 1 - \frac{6}{100} \times \frac{6}{12} \right) = 394$  圓.

$$1170 - 394 = 776 \text{ 圓. 此銀數即6月後所還金之現}$$

價相當，故6個月後所還之銀數爲

$$776 \times \left( \frac{6}{100} \times \frac{6}{12} \right) = 776 \times \frac{200}{194} = 7800\text{圓}.$$

(16) 一人有120圓之期票，其期8個月，今於3個月後支取20圓，問其餘之金當再歷幾月取，使彼此無損益。

(解) 120圓8個月之利息，等於1個月之( $120 \times 8$ 圓利息)，又20圓3個月之利息，等於1個月之( $20 \times 3$ )圓利息。

則1個月利息之餘 $960 - 60 = 900$ 圓。

而本之餘爲 $120 - 20 \div 100$ 圓。

故得償還之月數，爲 $900 \div 100 = 9$ 個月。

即支取20圓之後，再歷 $9 - 3 = 6$ 個月後取。

(17) 一人告其三子曰：我有財產30000圓，貯蓄銀行，年利8分，俟汝等滿20歲時，各得相等之金，但今之年齡，長子18歲，次子15歲，三子10歲，問各得幾何。

(解) 長子距得金之年數 $20 - 18 = 2$ 年，次子距 $20 - 15 = 5$ 年，三子距 $20 - 10 = 10$ 年，各得本利之和均等，現在長子之原爲 $\frac{1}{(1.08)^2}$ ，而次子之原金

爲 $\frac{1}{(1.08)^3}$ ，三子之原金 $\frac{1}{(1.08)^{10}}$ ，則三子之原金與長之所得金，其式如次。

$$\frac{1}{(1.08)^2} + \frac{1}{(1.08)^3} + \frac{1}{(1.08)^4} + \frac{1}{(1.08)^5} = 30000 : x$$

同樣可求得餘二人之所得金。

(18) 一人有銀行期票三張，其期限與銀數為30日取500圓，又66日取400圓，又90日取600圓。今欲更換成一張，其期限幾何。

(解) 三張期票之利金之比，如 $1\text{日} \times 500 \times 30 \div 400 \times 60 + 600 \times 90 = 93000$ 圓之利金之比等，故除以1500圓即得所求日數。

$$93000 \div (500 + 400 + 600)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62\text{日}}}.$$

## 連鎖比例

(1) 有甲乙丙三艦，甲乙之速率如 7 比 5，而乙丙之速率如 3 比 2。今丙艦 45 日之航路，甲艦須行幾日。

(解) 速率與時間互相反比，故甲與乙時間之比如 5 : 7。又乙與丙時間之比如 2 : 3。今丙艦 45 日之航路，則乙艦當居其三分之二，而甲艦當居乙艦之七分之五。故以  $\frac{2}{3}$  乘 45 時，等於乙艦航行之日，而以  $\frac{5}{7}$  乘  $45 \times \frac{2}{3}$ ，等於甲艦航行之日也。即甲艦可達之日數，等  $45 \times \frac{2}{3} \times \frac{5}{7} = 21\frac{3}{7}$  日。依連鎖法如次式亦可求得。

$$\text{甲艦當航之日數 } x - \text{丙日數 } 45$$

$$\text{丙之日數 } 3 - \text{乙日數 } 2$$

$$\text{乙之日數 } 7 - \text{甲日數 } 5$$

因兩邊連乘積等，故可求得一未知數，其式如下。

$$x = \frac{45 \times 2 \times 5}{3 \times 7} = 21\frac{3}{7} \text{ 日。}$$

(2) 有甲乙丙三等職工，甲等 9 人之工，與乙等 10 人之工相等，而乙等 17 人之工，與丙等 14 人之工相等。今丙 15 人作 28 時間之工，若甲 5 人作之，須幾時間可成。

(解) 甲與乙同作時間之比如 $9:10$ . 則乙與丙如 $17:14$ . 故以

甲之時間 $9$ —乙之時間 $10$

乙之時間 $17$ —丙之時間 $14$

丙 $15$ 人爲之時間 $28 \times 15$ —甲 $5$ 人 $\times x$ 時間故 $x$ .

$$= \frac{28 \times 15 \times 17 \times 9}{10 \times 14 \times 5} = 91\frac{4}{5} \text{ 即 } 91 \text{ 時 } 48 \text{ 分. 為甲 } 5 \text{ 人作所須之時間也.}$$

(3) 有甲乙丙三工. 其工作力甲與乙如 $3:4$ 乙與丙如 $7:6$ . 今甲作 $6$ 日得 $9$ 圓之工資. 丙作 $14$ 日可得若干圓.

(解) 甲一日得 $\frac{9}{6}$ 圓. 若 $14$ 日可得 $\frac{9}{6} \times 14$ 圓. 然甲與乙作力之比. 如 $3:4$ . 故乙 $14$ 日所得之金爲 $\frac{9}{6} \times 14 \times \frac{4}{3}$ 圓. 又乙與丙作力之比如 $7:6$ . 如是則丙 $14$ 日所得之金. 為 $\frac{9}{6} \times 14 \times \frac{4}{3} \times \frac{6}{7} = 24$ 圓.

(4) 步兵一隊進行. 慢步與快步之比如 $3:5$ 若快步進 $7$ 時間之程途. 跑步須 $5$ 時間. 今慢步 $7$ 時間可達之路. 跑步須若干時間.

(解) 速度與時間相反比. 故

慢步 $5$ 時間之里程 = 快步 $3$ 時間之里程

快步 $7$ 時間之里程 = 跑步 $5$ 時間之里程

跑步 $x$ 時間之里程 = 慢步 $7$ 時間之里程

$$\text{則 } x = \frac{3 \times 5 \times 7}{6 \times 7} = 3 \text{ 時間.}$$

(5) 米 2 石之價等於大豆 3 石之價. 大豆 4 石之價. 等於麥 5 石之價. 今以大豆 27 石. 換米麥 20 石. 問米麥各幾石.

(解) 先求大豆 27 石. 該換米之石數爲  $3:2 = 27:x$  即  $x = 18$  石. 故知只換米則所差爲  $27 - 18 = 9$  石. 於此可知必有若干石麥. 須求米與麥之比. 然米 2 石與大豆 3 石相等. 又大豆 4 石與麥 5 石相等. 以米 1 石等於大豆  $\frac{3}{2}$  石. 又等於麥之  $\frac{3}{2} \times \frac{5}{4} = \frac{7}{8}$  石. 故以米代麥之石數爲  $2 \div \frac{7}{8} = 2\frac{2}{7}$  石. 則所求之米數. 為  $18 - 2\frac{2}{7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15\frac{5}{7}}}$  石. 麥爲  $20 - 15\frac{5}{7} = 4\frac{2}{7}$  石. (或爲  $2\frac{2}{7} \times 1\frac{7}{8}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4\frac{2}{7}}}$  石).

(6) 有甲乙丙三架鐘. 於午前七時. 在同處進行. 其後甲指 9 時 30 分時. 乙指 9 時 24 分. 又其後乙指 10 時 6 分時. 丙指 9 時 36 分. 問丙指正午時. 甲指何時.

(解) 自七時起. 至 9 時 30 分止. 即甲進行 2 時 30 分時間. 乙進行 2 時 24 分. 又乙自 7 時起. 進行 3 時 6 分時間. 則丙進行 2 時 35 分. 因自七時起至正午止. 須進行 5 時間. 若丙進行 5 時間之時.

則乙當進行  $5 \times \frac{3\frac{6}{60}}{2\frac{35}{60}}$  時間，而甲此時當進行

$$5 \times \frac{3\frac{6}{60}}{2\frac{35}{60}} \times \frac{2\frac{30}{60}}{2\frac{21}{60}} = 5 \times \frac{3.0 \times 12}{31} \times \frac{2.5}{2.4} = 6\text{時} 15\text{分} \text{即自}$$

7時起，所歷之時間，減去午前5時間，所餘之1時15分，故甲所指在午後1時15分。

(7) 梨5個之價，等於梅9個之價，梅12個等於杏25個。今以梨40個，換杏180個，可得利9角6分，問杏1個之價若干。

(解) 先求梨40個，當換杏之數為  $40 \times \frac{9}{5} \times \frac{25}{12} = 150$  枚杏，今多換得  $180 - 150 = 30$  枚，恰與所得之利9角6分等，故杏1枚之價，為  $96 \div 30 = 3$  分2厘。

(8) 有甲乙二腳夫，甲20分間行19丈，乙3時間行4里，而乙行11里時間車能駛20里，若車駛320里時，甲能行若干里。

(解) 車行20里時，乙行11里，故車行320里時，乙當行  $320 \times \frac{11}{20}$  里。又乙一分時能行  $\frac{180 \times \frac{1}{3}}{60 \times 3}$

丈，而甲一分間能行  $\frac{11}{20}$  丈，故乙行  $320 \times \frac{11}{20}$  里時，甲當行

$$320 \times \frac{11}{20} \times \frac{\frac{16}{20}}{\frac{180 \times 4}{60 \times 3}} = \frac{16 \times 11 \times 19}{20 \times 4} = 41\text{里}144\text{丈}.$$

(9) 三人賽跑於 300 步之間，甲乙並行，甲勝 15 步。若乙丙並行，乙勝 10 步。然則甲丙並行，甲可勝丙幾分。

(解) 題意是問甲行 300 步時，丙能行若干步。乙比丙之速率爲  $\frac{300-10}{300} = \frac{290}{300}$ 。若甲走 300 步時，乙走  $300 \times \frac{290}{300}$  步，而丙此時間當走  $300 \times \frac{290}{300} \times \frac{290}{300} = 275\frac{1}{2}$  步。故甲勝丙  $300 - 275\frac{1}{2}$   
 $= 24\frac{1}{2}$  步

(10) 法國銀幣 516 法郎，當美金 100 元。又法幣 123 法郎，當德幣 100 馬克。若德幣 2580 馬克當美金幾元。

(解) 如題云，516 法郎，當美金 100 元。今 123 法郎，須先求當美金若干元。即  $516 : 123 = 100 : x$  故  $x = \frac{123 \times 100}{516}$  元。然法郎 123，當德 100 馬克。又可當美  $\frac{123 \times 100}{516}$  元。

即德幣 100 馬克，當美金  $\frac{123 \times 100}{516}$  也。故求 2580

馬克當美金若干元，當得下之比例式

$$100 : 2580 = \frac{123 \times 100}{516} : x$$

$$\text{故 } x = \frac{2580 \times 123 \times 100}{100 \times 516} = 615 \text{ 元.}$$

又本題簡便之解式如次頁

$$\begin{array}{c} x \text{ 元} \xrightarrow{\quad} 2580 \text{ 馬克} \\ 160 \text{ 馬} \quad \diagup \quad 123 \text{ 法} \\ 516 \text{ 法} \quad \xrightarrow{\quad} 100 \text{ 元} \\ \text{故 } x = \frac{2580 \times 123 \times 100}{100 \times 516} = 615 \text{ 元.} \end{array}$$

(11) 以半年計算，土星之一年等於火星之 $15\frac{635}{687}$ 年，天王星之一年等於土星之 $2\frac{4}{5}$ 年；而火星之一年等於水星之 $\frac{26}{29}$ 年又地球之一年等於水星之 $4\frac{17}{87}$ 年，天王星之 $1\frac{20}{21}$ 年等於海王星之一年，問海王星之一年，等於地球若干年。

(解) 他  $x$  年  $\xrightarrow{\quad}$  海 1 年

$$\text{海 1 年}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天 } 1\frac{20}{21} \text{ 年}$$

$$\text{天 1 年}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土 } 2\frac{4}{5} \text{ 年}$$

$$\text{土 1 年}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火 } 15\frac{635}{687} \text{ 年}$$

$$\text{火 1 年}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水 } 7\frac{26}{29} \text{ 年}$$

$$\text{水 } 4\frac{17}{87} \text{ 年}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地 1 年}$$

$$\text{故 } x = \frac{1 \times 41 \times 14 \times 10940 \times 229 \times 1 \times 87}{21 \times 5 \times 687 \times 29 \times 1 \times 1 \times 1 \times 365} = 163\frac{931}{1095} \text{ 年.}$$

(12) 有水菓定價，橘子 3 個與梨子 5 個相比如 4:7. 又梨子 2 個，比蜜柑 10 個之價，少  $\frac{1}{2}$  分。今橘子 80 個，賣 3 圓 8 分，其中可得 1 成利。今賣蜜柑 300 個，欲賺 2 折之利須賣錢幾何

(解) 橘 3 個梨 5 個之價，如 4:7 故橘  $3 \times 4 = 12$  個之價等於梨  $5 \times 7 = 35$  那之價。又梨 2 個之價等於蜜柑  $10 \times .8 = 8$  個之價。又橘子 80 個，賣銀 308 分，而其中有 1 成利，故原價為  $308 \times \frac{10}{11}$  又蜜柑賣 300 個，欲加 2 成利，於此可知賣 300 個，由如賣 360 個等。故如次式可得。

~~銀  $x$  圓 ——— 蜜柑 360 個~~

~~蜜柑 8 個 ——— 梨 2 個~~

~~梨 35 個 ——— 橘 12 個~~

~~橘 80 個 ——— 銀  $308 \times \frac{10}{11}$  圓~~

$$\text{故 } x = \frac{360 \times 2 \times 12 \times 308 \times 10}{8 \times 35 \times 80 \times 11} = 108 \text{ 分即 1 圓 8 分.}$$

## 開 方 法

(1) 某數之平方數，與某數相加之和則得 6642，問某數爲何。

(解) 某數之平方，若加某數則不成完全平方數也明矣。然所加之某數，僅方積之邊耳。故以此數開平方，而求某數之平方根，則其餘者，即爲所加之數。

其式	8	$\sqrt{6642} = 81 + \sqrt{81}$
	2	$\frac{64}{24^2}$
	161	$\frac{24^2}{61}$
	1	$\frac{61}{81}$

因  $6642 = (81)^2 + 81$  定某數爲 81。

(2) 有甲乙丙三數，甲乙相乘積爲 1728，乙丙相乘積 864，甲丙相乘積 1152，問三數各若何。

(解)  $1728 = \text{甲} \times \text{乙}$ ,  $864 = \text{乙} \times \text{丙}$ , 故  $1728 \times 864 = \text{甲} \times \text{丙} \times (\text{乙})^2$ 。若以甲丙相乘積除之，則餘乙之平方數，即  $\sqrt{1728 \times 864 \div 1152} = \sqrt{1296} = 36$  為乙數。

由是丙即得  $864 \div 36 = 24$  為丙數。

甲即得  $1728 \div 36 = 48$  為甲數。

(3) 有矩形之地，其長闊步數之比如  $3:2$ ，而面積爲 216 步，問長闊各幾何。

(解) 長爲闊之  $\frac{3}{2}$  倍，故  $(216 \text{ 之 } \frac{3}{2})$  為長邊之

正方形，由此開方可得長  $\sqrt{216 \times \frac{3}{2}} = 18$  步。  
則闊爲  $18 \times \frac{2}{3} = 12$  步或  $126 \div 18 = 12$  步。)

(4) 有一池以直徑 3 寸之甲管，費 4 時間可流滿。今又置若干寸徑口之乙管，與甲管同流經一時間後，甲管即閉。如是乙管獨流，經  $3\frac{8}{25}$  時間始滿。問乙管之直徑若何。

(解) 用管以注入 1 時間，尚少 3 時間，乙與甲共 1 時後又  $\frac{8}{325}$  時間，故乙共注入  $4\frac{8}{25}$  時間，則甲與乙之比，如 3 與  $4\frac{8}{25}$  之比。而甲乙兩管之大小，與時間之多少反比例，故乙管成直徑之比例式，爲  $4\frac{8}{25} : 3 = 3^2 : x^3$

$$\therefore x = \sqrt[3]{3^2 \times \frac{3 \times 25}{4 \times 8}} = 3 \times \frac{5}{6} = 2\frac{1}{2} \text{ 寸} \text{ 途乙管之直徑}$$

(5) 甲自東地，乙自西地，同時相向出發，經若干日途中相會後，甲行 9 日達於西地，乙行 16 日達於東地，間各共行若干日數。

(解) 甲乙兩人，自起行至相會之日數必相等，以  $x$  代之，則乙費 16 日，行甲  $x$  日之路，又乙費  $x$  日數之路，甲行 9 日，故  $16 : x = x : 9 \therefore x^3 = 16 \times 9$  而  $x = \sqrt[3]{16 \times 9} = 4 \times 3 = 12$

甲行全路所費日數，爲  $12 + 9 = 21$  日。

乙行全路所費之日，爲  $12 + 16 = 28$  日。

(6) 有彈力性之球，自 3 尺高落下擊地 3 次

時尙反1尺9寸2分高。問此球之彈性每次反高有原高幾分之幾。

(解) 初3丈，次第以同數乘多。經三此則得792分。其式爲 $3000 \times x \times x \times 6 = 792$  即  $x^2 = \frac{192}{3000}$   
故  $x = \sqrt{\frac{192}{3000}} = \frac{64}{1000} = \frac{4}{15} = \frac{2}{5}$

(7) 有一商人，以金169圓，買絹若干疋。今賣後每疋賺一元之利，而所得之利，適與1疋之原價等。問原買疋數若干。

(解) 1疋得利1圓，而共利等於1疋之原價，則疋數與1疋之原價相等，故知169等於疋數之平方。

$$\text{新疋數} = \sqrt{169} = 13 \text{ 疋。}$$

(8) 一人以所持金買米麥，其石數各相等。若以買米之銀易麥，則可得63石；以買麥之銀易米，則只能得米28石。問原買米麥各若干石。

(解) 以 $x$ 代米麥之同等石數，則麥63石，等米 $x$ 石，又麥 $x$ 石，等米28石，即 $63 : x = x : 28$  故得 $x = 63 - 28$  即  $x = \sqrt[3]{63 \times 28} = \sqrt[3]{35 \times 72 \times 2^2} = 3 \times 7 \times 2 = 42$  石。

(9) 有528步長，396步闊之地平面，於製圖時欲將其面積縮小 $\frac{1}{360000}$ 倍。問長闊各幾寸。

(解) 縮小之邊爲 $\sqrt{\frac{1}{360000}} = \frac{1}{600}$  故所求之長，爲 $528 \times 50 \times \frac{2}{600} = 44$  寸長，則闊爲 $396 \times 50 \times \frac{2}{600} = 33$  寸闊。

$$\frac{1}{600} = 33 \text{ 寸 關.}$$

(10) 今有球 5329 個，排成正方形，取去外周，則所餘為若干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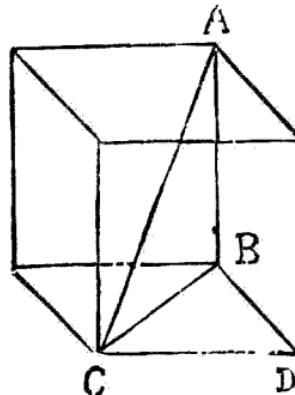
(解) 一邊之球數為  $\sqrt{5329} = 73$ ，則四周之數為  $(73-1) \times 4 = 288$  個。故所餘之數為  $5329 - 288 = 5041$  個。

(11) 石立方體之對角線 10 尺，問邊長若干。

(解) 如圖立方體之對角線為 A B，因 A B C 為直三角形，準直三角定理  $\overline{AC}^2 = \overline{AB}^2 + \overline{BC}^2$  然  $\overline{BC}^2 = \overline{BC}^2 + \overline{CD}^2$  故  $\overline{AC}^2 = \overline{AB}^2 + \overline{BD}^2 + \overline{DC}^2$  而立方體各邊皆等，即  $\overline{AB} = \overline{BD} = \overline{DC}$ ，如是則  $\overline{AD}^2 = \overline{AB}^2 + \overline{BD}^2 + \overline{DC}^2 = 3 \overline{AB}^2$ ，即  $(10)^2 = 3 \overline{AB}^2$  故  $\overline{AB}$  一邊之

$$\text{長} = \sqrt{\frac{100}{3}} = 5.773 \dots \text{ 尺.}$$

(12) 設有輕泥一堆，長 13 尺，闊 96 尺，高 9 尺，今盡量塑一齊整尺數之正立方，而將所餘之泥更塑一小正立方，問大小兩正方每邊各長幾何尺。



(解) 共但  $130 \times 96 \times 9 = 112220$  立方尺數以之開立方，即但最大之正立方邊將其餘數另開立方即但小立方邊也其式如次。  
 $\sqrt[3]{112328} = 48$  尺，為大立方邊之長。

$$\begin{array}{r} 64 \\ \hline 48320 \\ 46592 \\ \hline 1728 \end{array}$$

$$\begin{array}{r} 1728 = 12 \text{ 尺 即 小 方 } \square \text{ 邊 之 長} \\ \hline 1 \\ \hline 728 \\ 721 \\ \hline 0 \end{array}$$

(13) 自來水工廠內，設置流出之水管36個，每管之徑1寸5分，問水源埋沒之鐵管1個，其徑當若何。

(解) 鐵管內之水量，即鐵管之徑之平方比例，故徑1寸5分，鐵管之水量即 $\sqrt{1.5^2}$ 而36管之水量，即 $36 \times \sqrt{1.5^2}$ 則此水均由鐵管而出故鐵管之徑為 $\sqrt[2]{1.5^2 \times 36} = \sqrt{81} = 9$ 寸。

(14) 有大魚池，以徑1寸5分之水管注入之，須經19小時36分鐘水始充滿，今欲10時間充滿須用徑幾寸之管。

(解) 水量充滿之時間逆比，與鐵管全徑之平方為正比，故所求管之徑以 $x$ 表之，則得下之例。

$$10\text{時}19 : \frac{36}{60}\text{時} = 1.5^2 : x^2 \text{ 故 } x = \sqrt[2]{\frac{19.6 \times 1.5^2}{10}} = \sqrt{4.41}$$

= 2 寸 1 分 即 10 時間可灌滿之徑。

(15) 有同質之大小鉛球六個，重量甲球7個等於乙球9個，又乙球5個等於丙球6個丙

球 10 個 等 於 丁 球 32 個. 而 丁 球 64 個 等 於 戊 球 49 個. 又 戊 球 28 個 等 於 己 球 20 個. 若 己 球 之 徑 為  $3\frac{1}{3}$  寸 時 甲 球 之 徑 若 何.

(解) 球 之 體 積 相 比. 乃 徑 立 方 比 例 今 假 定 甲 球 之 徑 為  $x$  寸 則 己 球 與 甲 球 之 比. 如  $3\frac{1}{3}^3$ :  $x^3$  質 言 之. 則 己 球 之  $x^3$  倍 等 於 甲 徑 之  $(3\frac{1}{3})^3$  倍 故 得 下 之 連鎖 式. 即.

$$\text{己 } 3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甲 } (3\frac{1}{3})^3$$

$$\text{甲 } 7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乙 } 9$$

$$\text{乙 } 5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丙 } 6$$

$$\text{丙 } 10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丁 } 32$$

$$\text{丁 } 64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戊 } 49$$

$$\text{戊 } 28 \xrightarrow{\quad} \text{己 } 20$$

$$\text{故 } x^3 = \frac{9 \times 6 \times 32 \times 49 \times 5 \times 10 \times 10 \times 10}{7 \times 5 \times 10 \times 64 \times 28 \times 3 \times 3 \times 3} = 125$$

$$x = \sqrt[3]{125} = 5 \text{ 寸 即 甲 球 之 徑.}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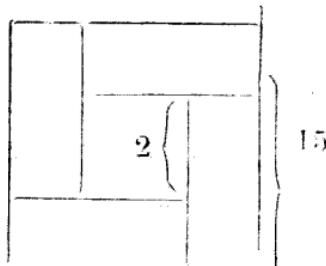
(16) 有 矩 形 其 面 積 為 54 平 方 丈. 而 長 闊 兩 邊 之 和 為 15 丈. 問 長 闊 各 幾 何 如.

(解) 如 圖 可 知 長 闊 兩 邊 之 和 之 平 方. 減 矩 形 面 積 之 4 倍. 則 所 餘 中 心 之 方 積. 即 長 闊 相 差 之 平 方 也. 故 得 長 闊 之 差 為  $\sqrt{15^2 - 54 \times 4} =$

$\sqrt{9+3}$  丈，即得長爲  $(15+3) \div 2 = 9$  丈，闊爲  $(15-3) \div 2 = 6$  丈。

(17) 有兩數其差爲 2，其乘積爲 143，問兩數如何。

(解) 依題所求之兩數，若用矩形之長闊兩



數表之，則其積乘恰合矩形之面積，可知矩形之 4 倍加差之平方，即兩數之和之平方也，故兩數之和，大爲  $\sqrt{143 \times 4 + 2^2} = 24$ ，由是大數爲  $(24+2) \div 2 = 13$ ，則小數爲  $(24-2) \div 2 = 11$ ，數

(18) 以米 360 袋，分給一郡中出征軍人之遺族，而分配之法，以郡內若干村等分之，而各族所分米之袋數，比村數少 2，問村數與每村米之袋數。

(解) 各村所分米之袋數與村數相乘之積即 360，又村數與每村之袋數相差 2，故可倣前題之例，求得兩數之和爲  $\sqrt{365 \times 4 + 2^2} = 38$ ，則可得大數  $(38+2) \div 2 = 20$  即村數也，小數爲  $(38-2) \div 2 = 18$  即各村米之袋數。

(19) 有兵士一隊，列爲中空方陣，前面排 970 人，厚可得 9 列，若列爲一個內實方陣，前面一列之兵士，當得幾人。

(解) 兵士之總數  $(970)^2 - (970 - 9 \times 2)^2 = 34596$  人，若列成內實方陣時，則前面一列之人數即等

於平方之一邊，故  $\sqrt{34696} = 186$

(20) 有甲乙丙三數，甲與乙如 4 比 3，乙與丙如 7 比 9，而三數連乘之積為 127008，問三數各幾何。

(解) 甲乙丙三數之連比如次。

$$\begin{array}{rcc} \text{甲} & \text{乙} & \text{丙} \\ 4 & : & 3 \\ 7 & \leftarrow & 7 \\ \hline 28 & : & 21 \\ & & : 27 \end{array}$$

故甲為某數之 28 倍，乙為某數之 21 倍，丙為某數之 27 倍，由是可得某數為

$$\sqrt[3]{\frac{127008}{28 \times 21 \times 27}} = 2 \text{，則甲乙丙諸數為}$$

$$\text{甲} = 2 \times 28 = 56.$$

$$\text{乙} = 2 \times 21 = 42.$$

$$\text{丙} = 2 \times 27 = 54.$$

(21) 某數之平方之四分之一，五分之一與六分之一，三數連乘之積為 6075000，問某數為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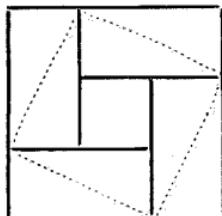
(解) 以一為某數，1 為某數之平方，題云某數之平方之  $\left(\frac{1}{4} \times \frac{1}{5} \times \frac{1}{6}\right)$  之數，為 6075000，即  $\left(\frac{1}{4} \times \frac{1^2}{5} \times \frac{1^2}{6}\right) = 6075000$  可知某數必成爲六次方，故以  $\left(\frac{1}{4} \times \frac{1}{5} \times \frac{1}{6}\right)$  之數，除 6075000，所得之數以開六次方，即得某數，其式如次  
 $6075000 \div \left(\frac{1}{4} \times \frac{1}{5} \times \frac{1}{6}\right) = 72900000$

$$\sqrt[6]{729000000} = \sqrt[6]{27000} = \sqrt[6]{27000} = 30$$

(22) 有直角三角形，其直角傍二邊相差 7

寸，斜邊1尺7寸。問二邊之長各幾何。

(解)  $(17)^2 = 240$ ，即等於直角



面積之4倍。若加 $(17)^2$ 則等於兩邊之和之平方故兩邊之和爲 $\sqrt{2} \times (17)^2 - 23$ ，則大邊爲 $(23+7) \div 2 = 1$ 尺5寸。  
小邊爲 $(32-7) \div 2 = 8$ 寸。

(23) 有直角三角形，其直角兩邊之和1尺4寸，而垂線與斜邊之和1尺4寸8分，問三邊長各幾何(但垂線自直角頂垂於斜邊)。

(解)  $(14.8)^2 =$ 斜邊直平方加三角面積之4倍又加垂線之平方，而 $(14)^2 =$ 大邊之平方加小邊之平方又加三角面積之4倍 $=$ 斜邊之平方加三直面積之4倍若兩式相減，即得 $(14.8)^2 - (14)^2 =$ 垂線之平方，故 $\sqrt{(14.8)^2 - (14)^2} = 4$ 寸8分，即垂線也，則得斜邊 $14.8 - 4.8 = 10$ 寸，即斜邊爲1尺也，而 $(14)^2 - (15)^2 = 96$ 即面積之4倍。

故 $\sqrt{96} = 4\sqrt{6} = 2$ 寸，即兩邊之差也：由是可得大邊 $(14+2) \div 2 = 8$ 寸，小邊 $(14-2) \div 2 = 6$ 寸。

(24) 有鎔球一個徑3寸，今鎔化鑄造不相等之三個圓球，已定兩球之徑，爲1寸5分，與2寸，問其他一個該徑幾寸。(但球之體積相比如徑之立方相比)。

(解) 以鎔球之立方，減去已定兩徑之立方則以其餘者開立方即得所求之徑，其式如下。  
 $\sqrt[3]{3^3 - 1.5^3 - 2^3} = 2$ 寸5分。

## 雜 題

(1) 求5.620.2.88.3.6.2.8125.四數之最大公約數與最小公倍數.

解) 先通小數至四位變大即以10000乘之故各數配爲56200.28800.36000.28125.求得此四數之最大公約數爲225.即225.而最小公倍數爲3600000即360.

(2) 有  $\frac{1}{1.(7)} + \frac{1}{2.(7)^2} + \frac{1}{3.(7)^3} + \frac{1}{4.(7)^4} + \frac{5}{6.(7)^5}$   
 $+ \frac{1}{6.(7)^6}$  之諸分數求小數至五位之和數共若干.  
 (但以簡爲妙不可太繁)

解) 初以7除1至小數六位爲止.即第一項數次第用7與2.3.4.5.6.除之.即得各項之數.相加即得所求之數.其式如次.

$\frac{1}{1 \cdot (7)^1} = 7$	1
$\frac{1}{2 \cdot (7)^2} = 7$	$.142857 + 1 = .142857$
$\frac{1}{3 \cdot (7)^3} = 7$	$.020408 \div 2 = .010204$
$\frac{1}{4 \cdot (7)^4} = 7$	$.002914 \div 3 = .000971$
$\frac{1}{5 \cdot (7)^5} = 7$	$.000416 \div 4 = .000104$
$\frac{1}{6 \cdot (7)^6} = 7$	$.000059 \div 5 = .000012$

答.154149(+)

(3) 今有數 985637 乘 99999 求簡單之算法

(解)  $985637 \times 99999 = 985637 \times (100000 - 1)$   
 $= 98563700000 - 985637 = \underline{\underline{98563714369}}$ .

(4) 求  $\frac{1}{1 \times 3} + \frac{1}{3 \times 5} + \frac{1}{5 \times 7} + \frac{1}{7 \times 9}$  諸分數之和

(解)  $\frac{1}{1 \times 2} = \left( \frac{1}{1} - \frac{1}{2} \right) \times \frac{1}{2} = \left( \frac{1}{3} - \frac{1}{5} \right) \times \frac{1}{2}$ ,  
 $\frac{1}{5 \times 7} = \left( \frac{1}{5} - \frac{1}{7} \right) \times \frac{1}{2}$ ,  $\frac{1}{9 \times 7} = \left( \frac{1}{9} - \frac{1}{7} \right) \times \frac{1}{2}$ , 故諸分數  
 之和為  $\left( \frac{1}{1} - \frac{1}{3} \right) + \frac{1}{3} - \frac{1}{5} + \frac{1}{5} - \frac{1}{7} + \left( \frac{1}{7} - \frac{1}{9} \right) \times \frac{1}{2}$   
 $= \left( 1 - \frac{1}{9} \right) = \frac{1}{2} = \frac{8}{9} \times \frac{1}{2} = \frac{4}{9}$

(5) 求 $2\sqrt{476190}$ 與 $13761538$ 相乘之積爲何：  
 (解)  $2\sqrt{476190} \times 13761538 = 2 \frac{\sqrt{476190}}{999999} \times \frac{\sqrt{13761538}}{99999900}$

$$= 2 \frac{10}{21} \times \frac{7}{52} = \frac{52}{21} \times \frac{7}{52} = \frac{1}{3} = .3$$

(6) 求 $\sqrt[2]{\frac{28}{63}} \times \sqrt[2]{\frac{75}{108}}$ 相乘之和爲若干，

(解) 前數有公約數7，後數有公約數3，約盡開方，即得  $\sqrt[2]{\frac{28}{63}} \times \sqrt[2]{\frac{75}{108}} = \sqrt[2]{\frac{4}{9}} \times \sqrt[2]{\frac{25}{36}} = \frac{2}{3} \times \frac{5}{6} = \frac{5}{9} = .5$

(7) 有 $\sqrt{(1.444\cdots)^2} = (.5555\cdots)^2 = 1.333\cdots$ 之式。試證之。

(解) 原式  $= \sqrt[2]{(1\frac{4}{9})^2 - (\frac{5}{9})^2} = \sqrt[2]{\frac{169}{81} - \frac{25}{81}}$   
 $= \sqrt[2]{\frac{144}{81}} = \frac{12}{9} = \frac{4}{3} = 1.333\cdots$

(8) 求 $\sqrt[2]{\frac{355}{113}}$ 小數至第三位止。

(解)  $\sqrt[2]{\frac{355}{113}} = \sqrt[2]{3.141592}$ 因題云求小數至三位故運算之時亦須求至三位小數其式如次。

$$\begin{array}{r} \sqrt[2]{3.141592} = 1.772 \\ \hline 1 \\ 21 \\ 189 \\ \hline 2515 \\ 2429 \\ \hline 8692 \end{array}$$

(9) 求  $\frac{\sqrt{5+\sqrt{3}} - \sqrt{5-\sqrt{3}}}{\sqrt{5-\sqrt{3}} + \sqrt{5-\sqrt{3}}}$  之 餘 數 小 五 位 止。

$$\begin{aligned} & (\text{解}) \frac{\sqrt{5+\sqrt{3}} - \sqrt{5-\sqrt{3}}}{\sqrt{5-\sqrt{3}} + \sqrt{5-\sqrt{3}}} \\ &= \frac{(\sqrt{5+\sqrt{3}})^2 - (\sqrt{5-\sqrt{3}})^2}{(\sqrt{5})^2 - (\sqrt{3})^2} \\ &= \frac{5+2\sqrt{15}+3-5+2\sqrt{15}-3}{5-3} \\ &= 2\sqrt{15} = 2 \times 3.87298 = \underline{7.14596} \end{aligned}$$

$$(10) \frac{111130}{2111109} - \frac{1}{19} = .000009 \text{ 試證之。}$$

$$\begin{aligned} & (\text{解}) \text{式 } \frac{111130}{2111109} - \frac{1}{19} = \frac{1}{19} \times \left( \frac{111130}{111111} - 1 \right) = \\ & \frac{1}{19} \times \frac{19}{111111} = \frac{1}{111111} = \frac{9}{999999} = \underline{0.000009} \end{aligned}$$

(11) 求  $\frac{5}{27}$  之立方根至小數四位止。

$$(\text{解}) \sqrt[3]{\frac{5}{27}} = \sqrt[3]{\frac{5}{3^3}} = \frac{1}{3} \times 1.7099 = \underline{.5699}.$$

(12) 一人乘腳踏車行五日間於第一日歷7時間行50里，第二日歷 $9\frac{1}{2}$ 時間行70里，第三日歷 $10\frac{1}{4}$ 時間行104里，第四日歷 $8\frac{1}{2}$ 時間行70里，第五日歷 $6\frac{1}{4}$ 時間行56里。依此計之每

時平均當行幾里。又問三星期丙可望行若干里。(惟日曜日休息)

(解) 總計時間爲  $7 + 9\frac{1}{2} + 10\frac{1}{4} + 8\frac{1}{2} + 6\frac{1}{4}$   
 $= 41\frac{1}{2}$  時間。共行里數爲  $50 + 70 + 104 + 70 + 56 = 350$  里而每時間平均所行之里數爲  $350 \div 41\frac{1}{2} = 8\frac{36}{83}$  里。因五日間共行  $41\frac{1}{2}$  時而一日之平均行  $14\frac{1}{2} \div 5 = 8\frac{3}{10}$  時。由是可知三星期共進行之里數爲  $8\frac{36}{83} \times 8\frac{3}{10} \times 6 \times 3 = \underline{1260}$  里。

$$(13) \quad \frac{1}{\sqrt{12-\sqrt{140}}} - \frac{1}{\sqrt{10+\sqrt{84}}} - \frac{1}{\sqrt{8+\sqrt{65}}} \quad \text{各數試求其餘數若何。}$$

(解) 先將各分母開方。得各分母如次式。  
 $\sqrt{12-\sqrt{140}} = \sqrt{12-2\sqrt{35}} = \sqrt{7-2\sqrt{35+5}} = \sqrt{5}\sqrt{5}$   
 $\sqrt{10+\sqrt{84}} = \sqrt{10+2\sqrt{21}} = \sqrt{7+2\sqrt{21+3}} = \sqrt{7}+\sqrt{3}$   
 $\sqrt{8+\sqrt{60}} = \sqrt{8+2\sqrt{15}} = \sqrt{5+2\sqrt{15+3}} = \sqrt{5}+\sqrt{3}$   
 故代入本題即  $= \frac{1}{\sqrt{7}-\sqrt{5}} - \frac{2}{\sqrt{7}+\sqrt{3}} = \frac{2}{\sqrt{5}+\sqrt{3}}$

和較之數乘其各項之分母分子即得

$$= \frac{\sqrt{7}+\sqrt{5}}{2} - \frac{\sqrt{7}-\sqrt{3}}{2} - \frac{\sqrt{5}-\sqrt{3}}{2} = \frac{2\sqrt{3}}{2} =$$

$\sqrt{80}$ .

